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筱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红珊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9,528,29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秘办。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平治信息	指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通信运营商	指	提供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和互联网接入的通信服务公司。中国目前三大基础通信运营商分别是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广电	指	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
5G	指	第五代移动电话通信标准，也称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OTN	指	光传送网(optical transport network)简称 OTN，网络的一种类型，是指在光域内实现业务信号的传送、复用、路由选择、监控，并且保证其性能指标和生存性的传送网络
小基站	指	按照发射功率分为大小分为 Mirco site 和 Pico site，其按照设备类型分为一体化小基站和分布式小基站；其作用是运营商为支持 3GPP 协议的商用终端提供无线接入，可以为用户提供语音和数据业务 5G 接入点。
FTTR	指	全屋光网，将光纤布设进一步衍生到每一个房间，让每一个房间都可以达到千兆光纤网速，实现全屋千兆全覆盖的新型组网方案。
IoT	指	物联网，The Internet of Things，简称 IoT，是指通过各种信息传感器、射频识别技术、全球定位系统、红外感应器、激光扫描器等各种装置与技术，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采集其声、光、热、电、力学、化学、生物、位置等各种需要的信息，通过各类可能的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实现对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物联网是一个基于互联网、传统电信网等的信息承载体，它让所有能够被独立寻址的普通物理对象形成互联互通的网络。

智能终端	指	移动智能终端，包括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终端设备
家庭网关	指	家庭网络和外部网络的接口单元设备
智能组网	指	通信运营商为家庭宽带用户提供的家庭有线/无线组网产品，包括 ONU+Wi-Fi 融合路由器、Wi-Fi 中继 AP，Wi-Fi Mesh 网络，G.hn 接入等提升网络质量的终端产品，帮助实现家庭无线网络信号覆盖提升，使家庭上网更稳定更快速
IPTV	指	交互式网络电视（Interactive Personality TV）。利用宽带网，IPTV 机顶盒充当电视机和宽带网络之间的接口，用于接收数字电视节目，同时具有广播、点播和交互式多媒体应用功能
OTT	指	Over The Top，是指通过互联网向用户提供各种应用服务
CPE	指	Customer Premise Equipment，一种接收路由器，无线 AP、无线基站等无线信号来做上网和视频业务，同时，也是一种将高速 4G/5G 信号转换成 WiFi 信号的设备，同时为多个商用终端提供数据业务 WiFi 接入点。
GPON	指	GPON（Gigabit-Capable Passive Optical Networks）技术是基于 ITU-TG.984.x 标准的最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标准，具有高带宽，高效率，大覆盖范围，用户接口丰富等众多优点，被大多数运营商视为实现接入网业务宽带化，综合化改造的理想技术。
AR	指	Augmented Reality，即增强现实技术，是一种实时地计算摄影机影像的位置及角度并加上相应图像的技术。
VR	指	Virtual Reality，虚拟现实技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一种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的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WiFi6	指	指 WiFi 联盟公布的最新的网络协议标准，为第六代 WiFi，标准为 802.11ax，最高速度可以达到 10Gbit/s。
新基建	指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主要指以 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为代表的新型基础设施，本质上是信息数字化的基础设施。
基地	指	通信运营商（中国移动、中国电信或者中国联通）设立的专业从事阅读、视讯、音乐等业务的平台，通称为基地，如中国移动阅读基地、天翼阅读基地等
移动阅读平台	指	以智能终端、车载、电视为阅读载体，为广大用户提供包括文字阅读和有声阅读在内的阅读服务，以及支撑业务开发、业务运营和市场推广的整套系统及全部产品
IP	指	意为“知识产权”，在动漫及影视娱乐相关行业中通常代指某个作品的版权及其衍生出的一系列产品
天翼阅读	指	天翼阅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塔读文学	指	塔读文学是北京易天新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无线阅读领域发力的基础平台

中文在线	指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掌阅科技	指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咪咕阅读	指	咪咕阅读是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旗下集数字阅读内容和用户互动社区于一体的阅读互动平台
落尘文学	指	南京落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旗下原创文学网站
新浪阅读	指	新浪阅读是新浪集团旗下的门户网站与微博平台内的纵向业务线
杭州趣阅	指	杭州趣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七猫	指	上海七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G 书城	指	3G 书城是 3G 门户旗下的独立运营大型阅读集群平台和大型原创文学网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平治信息	股票代码	30057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平治信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ngzhou Anysof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庆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A18幢5楼518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9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4年7月16日由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78号B幢1002室变更为下城区河东路255号；2005年11月10日变更为西湖区文一西路75号2号楼5楼；2009年7月14日变更为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63号7-222室；2016年8月24日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A18幢5楼518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2号楼11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anysoft.cn		
电子信箱	pingzhi@tiansig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爱斌	泮茜茜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2号楼11层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2号楼11层
电话	0571-88939703	0571-88939703
传真	0571-88939705	0571-88939705
电子信箱	pingzhi@tiansign.com	pingzhi@tiansig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秘办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西子国际 TA28-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张俊慧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袁鸿飞、郑东亮	2016 年 12 月 13 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3,601,394,078.86	2,407,895,926.55	49.57%	1,717,633,40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3,661,373.67	210,526,578.98	15.74%	212,690,58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5,515,327.22	205,198,165.46	9.90%	207,493,01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7,460,651.54	-327,025,532.71	18.21%	-79,125,13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6	1.69	15.98%	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6	1.69	15.98%	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6%	24.75%	5.21%	35.37%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125,120,969.59	2,788,398,944.69	47.94%	2,219,074,00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5,446,942.03	693,983,563.30	116.93%	828,703,863.8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2,349,815.65	839,384,013.68	1,041,573,794.12	1,088,086,45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721,226.60	85,746,348.29	77,866,063.27	-672,26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872,798.93	81,114,309.67	76,671,239.10	-12,143,02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00,741.56	-223,678,128.88	131,725,987.02	-39,907,768.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02,143.03	-801,730.38	-615,09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79,421.82	5,507,511.45	6,465,598.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83,750.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8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74,811.73	-428,323.51	2,338,790.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09,583.60	3,749,997.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63,793.95	1,367,036.48	1,294,076.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8,503.68	1,332,005.21	2,381,389.03	
合计	18,146,046.45	5,328,413.52	5,197,575.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系进项税加计扣除以及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智慧家庭业务及5G通信业务行业发展情况

行业政策：

以5G、千兆光网为代表的“双千兆”网络是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不可或缺的“两翼”和“双轮”，是新型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和承载底座，在拉动有效投资、促进信息消费和助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将加快千兆光网建设力度，丰富应用场景；《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推广升级千兆光纤网络。

2021年3月25日，工信部发布《“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提出用三年时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的能力，并制定了到2021年底千兆光纤网络具备覆盖2亿户家庭的能力，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及以上端口规模超过500万个，千兆宽带用户突破1000万户；到2023年底千兆光纤网络具备覆盖4亿户家庭的能力，10G-PON及以上端口规模超过1000万个，千兆宽带用户突破3000万户的具体目标。

2021年7月5日，工信部等十部门发布《5G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年）》，大力推动5G全面协同发展，深入推进5G赋能千行百业，到2023年，5G个人用户普及率超过40%，用户数超过5.6亿。5G网络接入流量占比超50%，5G网络使用效率明显提高。5G物联网终端用户数年均增长率超200%；5G网络覆盖水平不断提升，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超过18个，建成超过3000个5G行业虚拟专网。

2021年11月16日，工信部印发《“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包括4大部分、26条发展重点、近3万字，描绘了信息通信行业的发展蓝图，是未来五年加快建设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推进信息通信行业高质量发展、引导市场主体行为、配置政府公共资源的指导性文件。

《规划》提出加快推进“双千兆”网络建设，全面推进5G网络建设、全面部署千兆光纤网络。加快“千兆城市”建设，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推进城市及重点乡镇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设备规模部署，开展城镇老旧小区光接入网能力升级改造。完善产业园区、商务楼宇、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等重点场所千兆光纤网络覆盖。推动全光接入网进一步向用

户终端延伸，推广实施光纤到房间、到桌面、到机器，按需开展用户侧接入设备升级。加强网络各环节协同建设，提升端到端业务体验，积极引导宽带用户向千兆光纤宽带业务迁移。加快光纤接入技术演进升级，支持有条件地区超前布局更高速率宽带接入网络，并且明确给出“十四五”时期信息通信行业发展主要指标，到2025年信息通信基础设施累计投资3.7万亿元、10G-PON及以上端口数1200万个、5G用户普及率56%、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为26个、千兆宽带用户数6000万户。

行业发展情况：

（1）5G和千兆光纤网建设加快，网络供给能力不断增强

2021年，全行业加快“双千兆”建设，推动国家大数据中心发展，构建云网融合新型基础设施，赋能社会数字化转型的供给能力不断提升。

截至2021年底，我国累计建成并开通5G基站142.5万个，建成全球最大5G网，实现覆盖全国所有地级市城区、超过98%的县城城区和80%的乡镇镇区，并逐步向有条件、有需求的农村地区逐步推进。我国5G基站总量占全球60%以上；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达到10.1个，比上年末提高近1倍。全年5G投资1849亿元，占电信固定资产投资比达45.6%。

全国有超过300个城市启动千兆光纤宽带网络建设，全年互联网宽带接入投资比上年增长40%。截至2021年底，建成10G PON端口786万个，已具备覆盖3亿户家庭的能力。基础电信企业加强云网建设和部署，建设泛在融合、云边协同的算力网络，提升云网融合服务的能力，2021年实现数据中心客户规模翻1番。

（2）“千兆光网”建设将推动宽带网络终端设备升级迭代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1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截至2021年底，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5.36亿户，其中100Mbps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为4.98亿户，全年净增6,385万户，占总用户数的93%，1000Mbps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为3,456万户，比上年末净增2816万户。

截至2021年底，千兆用户渗透率仅为6.40%。除政策牵引外，伴随智慧家庭应用的成熟和推广，对高质量网络服务的旺盛需求也将推动用户从百兆向千兆切换。千兆光纤网建设加快，千兆用户加快发展，千家万户智能家庭网关、智能机顶盒等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的将面临大范围全面升级迭代，以10GPON光接入设备和WiFi6智能路由器等为代表的新一代家庭网络通信

设备的市场需求巨大，宽带网络通信的智能设备市场迎来了大好的发展机遇。

(3) “千兆光网”建设将推动智慧家庭市场进一步发展

千兆光纤宽带网络具有超大带宽、超低时延、先进可靠等特征，能够为用户提供极速网络体验，是新兴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和承载底座，是构建“全千兆”智慧家庭的重要基础，将驱动数字家庭向智慧家庭演进。家庭宽带是智慧家庭应用的重要入口，同时也是AR/VR、4K/8K等千兆业务和智慧家庭信息化服务的重要基础。根据Ovum数据，2020年我国智慧家庭市场规模共计183亿美元，家庭产品突破以及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将加速推进潜在用户转化，未来5年中国智慧家庭用户数将达5亿户，为智慧家庭市场提供广阔的增长空间，预计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537亿美元。

(4) 运营商进一步加速基础网络、智慧家庭的布局

2021年，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共完成电信固定资产投资4058亿元。其中，移动通信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1943亿元，占全部投资的47.9%；5G投资额达1849亿元，占全部投资的45.6%，占比较上年提高8.9个百分点。三大运营商固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5.36亿户，全年净增5224万户。

面对未来，中国移动明确将全力构建基于5G+算力网络+智慧中台的“连接+算力+能力”新型信息服务体系，全力推进新基建，系统打造以5G、算力网络、智慧中台为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中国联通将持续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继续围绕“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进行建设。中国电信全面实施“云改数转”战略，全面深化网络共建共享，筑牢“陆海空天”全域网络连接优势，发挥前瞻性资源布局的领先优势，全力推进国家“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算力网络，建设智能化综合性数字信息基础设施，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5) 5G网络规模商用，5G新基建蓬勃发展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第49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21年12月，累计建成并开通5G基站数达142.5万个，全年新增5G基站数达到65.4万个。我国已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光纤和移动宽带网络，5G网络规模商用。随着宏观政策的不断加码，以5G为首的新基建蓬勃发展，5G新基建正赋能全行业进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特征的发展新阶段。多省市相继配套发布了5G相关政策，5G技术融合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

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万物互联并全面赋能新数字经济的发展。公司智慧家庭和5G通信业务面临巨大的行业机会。

2、移动阅读业务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信息化发展，并做出了建设数字中国的战略决策，深入实施“宽带中国”战略，高度重视文化产业发展，知识产权政策性保护不断加强，文化行业政策环境良好。全民阅读的浪潮、智能手机及移动互联网的普及、网民付费的习惯的养成、移动支付的便利性等因素都极大地促进了文化娱乐教育行业付费模式的发展。数字阅读市场蓬勃发展，三大运营商携手共建5G+数字阅读新生态，数字阅读市场前景广阔。

（1）政策引领保障，文化行业环境良好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信息化发展，加强顶层设计、总体布局，做出建设数字中国的战略决策。党中央、国务院相继出台《国家“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纲要》、《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等重大战略规划，提出“加快建设数字中国”，将“数字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作为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总目标，为数字阅读深入发展做出了重要战略布局。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又提出“深入推进全民阅读”，这是自2014年以来，“全民阅读”连续第九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报告中还提出“加强和创新互联网内容建设，深化网络生态治理”，为数字阅读行业发展提供了政策保证。

知识产权政策性保护加强，网络内容版权环境良好。2021年6月，国家版权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四部门联合启动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2021”专项行动，不断规范网络版权秩序，进一步净化了网络版权环境。2021年6月，全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施行，旨在保护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作者的著作权，以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益，鼓励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的创作和传播，为文化行业的良性发展保驾护航。2021年12月，《版权工作“十四五”规划》：提出推动新业态新领域版权保护、健全中国特色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打造全国版权展会授权交易体系等26项重点任务。

（2）数字阅读市场蓬勃发展，各方携手共建5G+数字阅读新生态

伴随“互联网+”的飞速发展，数字阅读已经成为中国人获取知识、信息的主要方式。2022年首届全民阅读大会发布的《2021年度中国数字阅读报告》显示，2021年，中国数字阅读产业规模达415.7亿，增长率达18.23%。数字阅读用户规模达到5.06亿，人均电子书阅读量达11.58

本。此外，随着用户对内容品质要求不断提升，其对知识付费的主动性也愈发提高，数字阅读用户已养成成熟的付费习惯，2021年92.17%的用户曾为数字阅读付费，且付费最多的阅读形式为电子阅读，占比60.07%。相较于有声阅读，用户对于网络文学和电子阅读付费意愿更为明显。

(3) 互联网用户持续增长

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互联网设备的普及，移动网络的改善和WiFi覆盖的增大，移动互联网用户的访问量近年来呈现高速增长态势。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公告的第49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21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10.32亿，较2020年12月增长4296万，互联网普及率达73.0%，较2020年12月提升3个百分点，网民规模稳步增长，网民上网总时长保持增长，我国网民人均每周上网时长达到28.5个小时，较2020年12月提升2.3个小时，互联网深度融入人民日常生活。在上网设备方面，网民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达99.7%，手机仍是上网的最主要设备。未来随着5G产业的发展，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普及率将会进一步攀升。

(4) 数字文娱快速发展，IP版权商业价值潜力巨大

行业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内容资源，近年来，网络文学行业企业推出大量IP相关影视、有声、漫画等关联产品，众多文学作品被改编成影视剧，IP改编商业价值潜力巨大。部分文学作品向游戏迁移，被改编成游戏内容，为行业打开了市场增量空间。根据易观分析发布的《中国数字文化娱乐产业年度综合分析2021》，2014-2021年中国数字娱乐核心产业规模复合年增长率达到17.6%，至2021年数字娱乐核心产业规模达到7824亿元人民币，同比2020年增长13.5%。依靠IP的影响力，数字文娱成为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持续为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赋能。

数字文娱产业发展模式逐渐完善，IP开发模式不断创新，并且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IP开发模式变得更加多元，VR、AR等技术被用于内容产品的呈现，用户体验更加丰富，为整个市场规模的增长带来更多空间。

3、公司所处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智慧家庭业务及5G通信业务：下游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国内主要通信运营商，公司通过参加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的招投标、其下属分公司及子公司就相关物资、工程项目组织的招投标（包括公开比选、公开询价等方式），投标入围取得供应商资

格，并获取客户和订单，公司产品市场需求与运营商基础通信设施建设、智慧家庭产品更新换代等需求有关，主要受客户经营计划、采购计划等因素影响，无明显周期性特点。

移动阅读业务：公司通过自身的阅读平台、第三方平台以及通信运营商的阅读平台等渠道向用户提供全方位的阅读服务，移动阅读业务的主要客户为个人阅读用户，无明显周期性特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021年，随着《“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5G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年）》、《“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等指导性政策的发布，全行业加快“双千兆”建设，以5G、千兆光网为代表的“双千兆”网络高速发展，运营商也进一步加速基础网络、智慧家庭的布局。公司以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广电等通信运营商为依托，积极参与“双千兆”网络建设工程，并以现有移动阅读业务为助力，构建“终端平台+内容应用”的智慧家庭生态产业链，助力通信运营商的5G网络建设、丰富和提升家庭用户的数字生活品质 and 娱乐体验。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双千兆”网络发展的浪潮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公司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设备业务高速发展。公司2021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6.0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9.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74%，其中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收入2021年高速增长，实现营业收入26.6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9.03%，成为公司主要利润增长点。

2021年7月，公司第一个5G通信设备大规模商用标（中国广电和中国移动700M 5G网络标段）中标，公司正式开启5G通信业务。5G通信业务和智慧家庭业务将共同助力运营商进行5G网络和智慧家庭建设。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募集资金58,487万元，已于2021年12月到账，将用于公司5G通信业务的发展。截至本公告日，公司5G通信业务的中标金额约为9.04亿元（含税）。公司加快在5G通信设备领域的战略布局，5G通信设备业务将成为推动未来发展的新引擎。

（一）智慧家庭业务及5G通信业务

1、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产品和业务概况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及5G通信业务的销售模式以TO B为主，主要客户为国内通信运营商，

主要通过参与通信运营商的招投标获取订单。公司经营理念为快交付、低成本、高质量、优质服务，以市场需求为第一导向，对市场需求拥有敏锐的洞察力和把控能力。

(1) 智慧家庭业务的产品

目前智慧家庭业务的产品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宽带网络终端设备，二是IoT泛智能终端设备，智慧家庭衍生产品已进入智慧社区、智慧消防领域。具体如下：

类别	类别介绍	具体的产品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	基于有线、无线互联网接入技术以及多媒体音视频技术，为用户提供数据上网、WiFi接入、多媒体音视频、语音等多种业务网络接口的终端设备。	智能网络机顶盒（IPTV机顶盒、OTT TV机顶盒）、DVB数字机顶盒、智能家庭网关、智能组网、光纤接入设备（GPON/EPON、10GPON）、智能路由器（Wi-Fi6路由器、千兆双频路由器等）、4G/5G CPE等。
IoT泛智能终端设备	IoT泛智能终端设备，涉及云视频终端、智能安防、智慧家庭设备等各个方面，助力提升用户的数字生活品质 and 娱乐体验。	云视频终端、安防摄像头、智能门铃、对讲机、智能音箱、智能机器人、家庭AR、VR设备等

(2) 5G通信业务的产品

目前公司的5G通信设备主要包括5G基站天线、5G小基站和OTN设备，具体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产品进度
1	5G 基站天线	多频段(含 700M)天线（包括 4448 天线、444 天线及单 4 天线）	已中标，累计中标金额约 8.6 亿元
2	5G 基站天线	5G 多模基站电调天线	已中标，中标金额约为 4610 万元
3	5G 小基站	5G 扩展型皮基站	样机已通过中国移动测试
4	OTN 设备	小型化移动 OTN 采集设备	样机已制作完成
5	OTN 设备	电信接入型 M-OTN 设备	样机已制作完成

2、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主要经营模式

经营模式包括研发模式、生产模式、采购模式、销售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以业务发展需要为依托，结合行业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基于客户通用需求进行针对性开发是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功能不断优化及完善的外在驱动，通过与不同客户深入探讨

产品功能需求，有助于公司快速把握客户通用需求，并在此基础上开发更多具有通用性的产品功能，同时提高产品用户交互体验、提升产品性能、增强产品安全性和稳定性。除了通过内部进行技术及产品研发外，公司积极寻求多方面的技术合作，通过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充分利用国内高校和科研机构的研究资源，有效地结合产、学、研综合力量。

（2）生产模式

鉴于所处行业具有技术演进较快、市场需求多变、订单量大、交付周期短、质量要求高等特点，对公司生产组织能力要求较高，为应对上述行业特点，提高生产管理效率，降低固定设备的投入，公司实施“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确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依客户要求的交货日期为客户提供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主要采取委外加工的形式进行生产，利用委外加工厂的规模、管理等优势，降低生产成本。

（3）采购模式

公司管理层将供应商管理、原材料备货、采购、物流、仓储等进行合理有机结合，提前规划采购方案，再由采购部制定具体的物资采购计划，并保持与供应商的定期、不定期沟通，及时了解行业动态及市场价格趋势，确保对原材料市场行情的走势判断，降低市场波动造成货源短缺和成本增加的风险。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包括整机设备（ODM）以及原材料，原材料采购包括芯片、PCB板、配件及包材、结构件、塑胶与金属机壳、其他电子元器件等，通过长期战略合作、直接询价、集中对外招标等方式进行公开采购。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主要客户为国内通信运营商。公司通过参加国内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的招投标、其下属分公司及子公司就相关物资、工程项目组织的招投标（包括公开比选、公开询价等方式），投标入围取得供应商资格，并获取客户和订单。公司搭建了覆盖全国范围的销售及服务网络体系，一方面及时获取客户招投标活动信息，另一方面能够为客户提供便捷的售后服务，通过加强与通信运营商的沟通，更好地把握客户对技术、服务的需求。

3、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的核心技术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专利118项，其中发明专利26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521项，其中和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相关的专利有108项，其中发明专利21项、实用新型专利44项、外观专利38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96项。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1	光纤传输网络技术	PON 接入网络技术是基于 ITU-TG.984.x 标准的最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技术，具有高带宽、高效率、大覆盖范围、用户接口丰富等众多优点，是被大多数运营商视为实现接入网业务宽带化、综合化改造的理想技术。目前，该技术在向 10GPON、10GSPON 方向规模应用，为运营商宽带网络提供更高的接入速率。	通信设备
2	新一代的无线网络技术	最新技术的 WIFI6 路由器，主要使用了 OFDMA、MU-MIMO 等技术，MU-MIMO（多用户多入多出）技术允许路由器同时与多个设备通信，而不是依次进行通信。MU-MIMO 允许路由器一次与四个设备通信，Wi-Fi 6 将允许与多达 8 个设备通信。Wi-Fi 6 还利用其他技术，如 OFDMA（正交频分多址）和发射波束成形，两者的作用分别提高效率和网络容量。Wi-Fi 6 最高速率可达 9.6Gbps。	WIFI6 路由器
3	5G+8K 视频拼接及编解码技术	基于物联网 5G 模块下的 8K 实时视频调教及 H.264/H.265 编解码技术，利用 45M 分辨率 43" 超大靶面传感器实现影视级画面色彩还原及优秀的低照度视频捕捉能力。H.265 技术用以改善码流、编码质量、延时和算法复杂度之间的关系，达到最优化设置。具体的研究内容包括：提高压缩效率、提高鲁棒性和错误恢复能力、减少实时的时延、减少信道获取时间和随机接入时延、降低复杂度等。	视频信息终端、虚拟现实交互设备
4	数据中心互联技术	针对数据中心互联应用而定制的可堆叠超 100G 波分传输平台。该产品传输容量超大、体积小且完全符合数据中心机房的要求，功耗低，运维便捷，既适用于数据中心间短距离业务互联，又适用于数据中心间骨干网长距离业务传输。	数据中心互联设备
5	网元管理系统	网元管理系统(network element management system, EMS)是管理特定类型的一个或多个电信网络单元 (NE) 的系统。EMS 是基于 TMN 层次模型的运作支持系统 (OSS) 构架的基础，能够满足客户对高速发展着的服务的需求，同时也能满足严厉的服务质量 (QOS) 要求。EMS 在专业网领域内提供统一的操作维护功能，侧重于地域、网络、子网络内部的网元管理，能够端到端管理维护设备和网络。如，可采用一个 EMS 集中管理一个运营商的 IMS (IP Multimedia Subsystem, IP 多媒体子系统) 网络和设备，包括：核心网设备、数据通信设备、NGN (Next Generation Network, 下一代网络) 设备、业务设备、第三方 I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信息技术) 设备。	数据中心互联设备

6	长距离传输技术	<p>超长距离传输包括多跨(放大)段的长距离无电中继传输和单跨(放大)段传输两种。从形态特征角度看,前者通常指 1000km~3000km 无光电转换的点对点传输,后者则是 100km~300km 的无有源放大或者无中继点对点传输。从技术实现角度看,多跨段长距离无电中继传输需解决光信噪比(OSNR)、色散(CD)、偏振模色散(PMD)、非线性效应(NL)以及功率均衡等一系列问题;而单跨段传输所需解决的问题相对要少很多,一般仅关注 OSNR 和非线性效应(NL)。从网络应用角度看,前者应用于常规环境下,可减少无业务上下的电中继接点数量,大大减轻维护工作量;后者则主要应用于海岛之间、沙漠、无人区等受天然障碍制约无法设置有源设备或不便维护的地区。目前该技术已经广泛应用于国内四大运营商及部分数据中心互联场景。</p>	OTN 传输设备以及数据中心互联设备
7	光线路 1+1 保护技术	<p>ZN-DWDM 产品提供基于 OP 盘的光线路保护,OP 盘位于光线路段内,实现 OSC 信号与主光信号的合分波,并对接收光信号进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以及 1+1 保护倒换协议对段内的线路光纤提供 1+1 保护,当遇到单一的链路故障时,接收端的光开关便把线路切换到保护光纤。由于这里没有电层的复制和操作,因此除了当发射机和接收机发生故障时会丢失业务外,一切链路故障都可以进行恢复。</p>	数据中心互联设备
8	跨不同运营商的通道监控技术	<p>当不同运营商的网络互联时,可以使用 OTN 开销中的 TCM (Tandem Connection Monitoring)来监控跨不同运营商网络的通道的质量。一旦出现故障,借助于 TCM 开销可以方便地完成故障定位。</p>	OTN 传输设备
9	双鱼眼棱镜单 sensor 全景画面捕捉技术	<p>All-in-one Panorama Solution。区别于传统双鱼眼双 sensor 方案需要通过硬件电路计算解决全景拼接问题,单 sensor 技术通过光学工艺实现双路鱼眼画面拼接,从而带来巨大的结构与应用优势,使全景产品的普及变得更加容易,实现更完美的无死角画面捕捉能力。此方案具有行业唯一性,同步带来了低成本、优性能以及多平台兼容的优势,可以以最低的成本将各行业转有的视频信息终端升级为全景设备。在不断提高全景核心光学模组的画质、分辨率以及稳定性以外,我们还在不断完善和升级围绕全景的实时拼接技术、畸变矫正及还原技术、全景交互优化技术、全景数据训练与标记技术等。</p>	视频信息终端、虚拟现实交互设备
10	嵌入式多媒体播放(解码)技术	<p>嵌入式多媒体播放(解码)技术是基于安卓、Linux 等操作系统,实现了对网络流媒体、本地多媒体、DVB 直播等多媒体应用场景的解码技术。该技术支持全格式音视频解码,满足运营商安全播控、实时播放等功能需求。目前该技术已经广泛应用于国内四大运营商及海外部分运营商多媒体终端产品,并根据多媒体技术演进持续升级。</p>	智能机顶盒

11	WIFI无线局域网技术	SD-WAN 即广域软件定义网络,是将 SDN 技术应用到广域网场景中所形成的一种服务,这种服务用于连接广阔地理范围的企业网络、数据中心、互联网应用及云服务。这种服务的典型特征是将网络控制能力通过软件方式‘云化’,支持应用可感知的网络能力开放。它可以为企业提供分支与分支、分支与数据中心、分支与云之间的按需广域互联,并通过应用级智能选路和加速、全系列 CPE/uCPE/vCPE 和智能运维,为企业客户构建业务体验佳,链路效率优的全场景互联。在多云环境中 SD-WAN 组网可以根据企业的需求为企业提供更加高效的解决方案,实现企业上云、企业组网、全球组网的等的广域互联。基于该技术,企业通过 Internet 可快速连接从企业上公有云、数据中心上云、以及总部—分支机构等各种连接场景,实现简单、易用、高效、节省成本的解决方案。	SD-WAN 广域网
12	多平台嵌入式软件开发技术	多平台嵌入式软件开发技术主要采用 硬件虚拟化技术架构,抽象硬件设备 层实现一套可扩展的HLD (High Level Device) 软件接口,基于该接口开发的 软件模块 和应用程序,支持 Android、Linux 等操作系统,可快速 移植到不同的硬件芯片平台,大幅度 提升了新方案平台的研发效率和软件	多媒体 信息终端
13	PON 接入网络技术	PON 接入网络技术是基于 ITU-TG.984.x 标准的最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技术,具有高带宽、高效率、大覆盖范围、用户接口丰富等众多优点,被运营商采用	网络通 信设备
14	智能视频云计算技术	针对视频数据终端产品使用场景和特点,云计算中心提供了一系列的数据处理服务。针对视频流数据量比较大,会对视频流进行一系列的预处理,数据清洗可以有效过滤掉信息量较低的图像,以及重复图像,然后对清洗后的数据进行稀疏化,实现数据传输与人工筛选过程中客户数据隐私的保障,并且提高神经网络卷积层对于 GPU 能效的过度消耗。结合 GAN 网络来进行对抗学习以提高特定场景特征不足时的学习效率。并且最终通过迁移学习将场景相近的模型进行调整和初始化模型参数,以此来减小打标签的成本和训练效率。	视频云 计算平台

15	智能视频云传输与云存储技术	<p>公司实现了 P2P/GB28181/Onvif 协议的打通,并且完成了卡片机、摇头机、枪机、全景、门铃等视频设备的接入,并接入云存储服务。</p> <p>云存储安全性:为设备提供唯一设备 ID、唯一初始密钥,链路采用二进制协议、AES-256Bits、SSL/TLS 保证链路传输安全,同时云端连接需要连接码授权。</p> <p>稳定性: 1. 采用分布式,微服务,分层架构,相同功能微服务部署在不同的服务节点,避免单节点宕机引起的服务不可用。 2. 采用 GLBS(全球负载均衡服务),实现访问的就近访问可用服务,切换不可用服务 3. 实现区域内服务器的分布式,微服务,分层设计部署;数据属地化,多中心同步;减少数据和服务的跨区域访问,实现区域的高度自治,减少不同区域的数据交互带来的不可控因素。</p> <p>视频云服务全球性: 1. 在全球主流私有云、公有云部署云服务,实现全球化运维、本地化云服务,快速部署、拓展; 2. 已在中国、北美、中东、欧洲、香港、印度、东南亚等区域完成布局; 3. 与全球顶尖的云服务器提供商合作(阿里云、AWS、Google、微软); 4. 全球一张网,用户一次接入平台,全球任何时间、任何位置都能快速访问设备。</p>	视频云存储平台
----	---------------	---	---------

4、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之市场地位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及5G通信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国内通信运营商,运营商对行业内提供通信设备的企业资质遴选较为严格。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多年来的产品开发和运营经验、技术水平等多方面的优势,综合实力深受通信运营商的认可。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系列产品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的第一梯队供应商行列,公司5G天线产品已经大规模商业化,公司正式切入5G通信市场。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了2018年中国互联网百强企业、2021年杭州市制造业(数字经济)百强企业、CMMI3级、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等多项荣誉证书及行业资质证书,为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会员单位、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元宇宙产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为智慧家庭业务的执行主体,深圳兆能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证的2019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并获得了飞腾PCS认证集成商、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运维、集成、企业资信等级证书-AAA级、质量服务诚信单位-AAA级等多项荣誉证书。

（二）移动阅读业务

公司与出版机构、媒体和个人作者等版权方合作，聚合海量优质的文字和有声阅读内容，通过自身的阅读平台、第三方平台以及通信运营商的阅读平台向用户提供全方位的阅读服务。阅读内容丰富多彩，主要涵盖网络文学、出版书籍、杂志、报纸、电台广播、曲艺杂谈、教育培训等不同内容。同时，公司以移动阅读为核心，通过IP衍生品开发等方式，构建泛娱乐新生态，推出相关影视、动漫、有声等关联产品。

（1）内容生产模式

一方面，公司与众多人气作者合作，结合时下阅读热点，签约各类受用户欢迎的原创文字阅读作品，依托上述原创作品，公司不断向有声、漫画、影视等领域进行改编孵化，由文字阅读领域向漫画、有声、影视等市场不断延伸，进一步扩大自有版权的影响力和热度，不断地丰富数字阅读内容库形成公司自有的全版权产业链，持续不断丰富公司移动阅读内容库；另一方面，公司与出版机构、媒体等版权所有方或者代理方合作，聚合海量优质的文字阅读内容，向用户提供全方位的阅读服务。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各类优质文字阅读产品60,000余本，签约作者原创作品37,000余本。

（2）渠道推广

公司拥有广泛的内容分发渠道及高效的渠道管理系统，包括超阅小说、盒子小说等自有运营平台、微信、微博等自营新媒体账号以及通信运营商阅读平台、终端厂商阅读平台、大门户阅读频道、阅读APP、阅读WAP站等。同时，公司利用CPS模式，以开放的系统、便捷的接入方式，海量的优质版权为微信公众号、微博、QQ公众号、QQ空间等自媒体开通一站式的运营平台和内容支持，吸引大量的自媒体和内容供应方入驻公司旗下小说代理分销平台，将公司优质的文字阅读作品以更快的速度传递市场，极大地扩大了文学内容的覆盖范围。

（3）新媒体推广模式实现精准营销

微信支付、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方式的普及、用户主动付费的习惯形成和各种新媒体平台的风生水起让网络文学二次腾飞，催生出网络文学新媒体精准营销新模式。公司顺应趋势，加速新媒体领域的布局，通过多个新媒体平台向用户精准推送小说内容，实现精准化引流。同时，公司在微信、新浪微博等多个平台自营新媒体账号，给用户提供免费内容，提升用户使用粘性。公司持续加强渠道管理能力，打通微信渠道，快速扩大影响力。同时，公司充分利用社交工具强大的传播力，推出微信公众号/小程序阅读模式。在关注微信公众号后，不仅可以直接通过微信进入书库选取阅读，公众号还会定期推送内容让用户来了解最新的优质小

说的推荐信息以及用户关注小说的更新信息，给予用户最好的使用体验。目前公司旗下已经拥有近5000万的微信粉丝矩阵。

市场地位：公司移动阅读业务在微信端具有先发优势，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产品形态，公司平台可以更快捷的与用户进行互动，并可更精准的对接目标用户，目前已成长为数字阅读细分市场的领先者，并于2019年获得新华网、浙数文化、腾讯旗下南京网典的战略投资。

1、产品或业务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情况

从事通信传输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从事通信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从事通信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接入网类型	传输速率	带宽利用率	控制管理软件性能指标
机顶盒	铜线接入			获取机顶盒相关系统参数，系统运行情况，控制版本升级等。
PON 终端设备	光纤接入			业务配置，接入控制，优先级控制，光模块温度的，电流，电压，采集系统信息，系统状态，流量统计，无线质量，拨号异常，网络异常等上报，远程业务管理和诊断。
基站天线	其他			/

从事通信配套服务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项目情况

产品名称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产能	产量	销量	营业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销量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	21370000	11661544	12108040	1,629,489,025.01	10.68%	3350000	2361200	9,297,537	993,079,647.85	10.76%

变化情况

- 1、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在本报告期内执行的订单较多，因此宽带网络终端设备销量和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比增长较多。
- 2、本报告期公司主要采取委外加工的形式进行生产，降低生产成本，因此产能和产量均较上一报告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客户名称	招投标方式	订单数量	订单金额	订单金额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相关合同履行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国移动	运营商总部集中招标	4213332	620,092,001.00	17.22%	否
中国电信	运营商总部集中招标	5524270	935,183,479.04	25.97%	否

重大投资项目建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

1、与通信运营商的合作优势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为To B类销售，客户主要为国内通信运营商，运营商在集采过程中占据主导地位，对行业内提供通信设备的企业资质遴选较为严格，涉及供应商的管理体系、研发实力、技术水平、生产能力、品质控制能力、过往销售记录、长期供货信用记录等多个方面，对行业新进入者在技术和制造工艺、资质认证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壁垒。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多年来的产品开发和运营经验、技术水平等多方面的优势，综合实力深受通信运营商的认可，为通信运营商的入围企业和主要供应商之一，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深入的互惠互利合作模式。

2、资质及认证优势

通信设备的生产销售需要满足通信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相关标准对产品的基本配置、应用类型、业务支持能力、组成、功能、安全及认证都进行了严格的规定。行业内设备供应商必须拥有ISO9000系列产品及服务质量保证体系认证。电信终端设备、无线电通信设备和涉及网间互联的设备实行进网许可制度，根据工信部要求获得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和进网许可证；涉及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还需获得3C认证。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关资质及认证。

3、产品、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经过持续的探索和经验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贴近市场需求、反应速度快、研发效率高的产品、技术研发体系。在完成原有产品迭代更新的同时，根据不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加速研发定制化新产品；积极响应“新基建”、“双

千兆”等行业趋势，进行技术储备和产品预研；通过自主开发、与业内其他厂商、高校合作等多种模式进行产品和技术研发，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智慧家庭业务、5G业务相关的专利有108项，其中发明专利21项、实用新型专利44项、外观专利38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96项。

4、营销及售后优势

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下属省级及地级分公司数量繁多，遍布全国各地，营销服务网络的建立、完善和维护对于企业产品的销售和市场的拓展至关重要。公司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致力于服务通信运营商，具有较为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技术支持和服务，目前，公司的产品及售后服务已覆盖全国31个省及直辖市。

5、供应链及成本优势

公司具有完善的供应链保障管理体系，将供应商管理、物料备货、材料采购、物流、仓储等有机结合成一体，并制定了完善的管理流程来支撑管控，通过采用系统管理方法来确保整个供应链系统处于最流畅的运作状态；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多年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具有优先使用供应商新技术、新材料的机会，在出现供需关系不平衡的情况时，能得到物资供应优先保障及价格支持。

（二）移动阅读业务

1、海量、优质的数字阅读内容

在国家逐步加强版权监管力度的市场形势下，正版版权资源已成为数字阅读服务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命脉。在引入优质版权资源方面，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严格秉持“合法版权”的经营理念，有效保障和强化公司经营的合法性和稳定性。公司目前已经和塔读文学、中文在线、掌阅科技、3G书城、天翼阅读、咪咕阅读、落尘文学、新浪阅读、杭州趣阅、上海七猫等国内知名内容制作方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各类优质文字阅读产品60,000余本，签约作者原创作品37,000余本，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围绕IP为核心的网络文学立体化产业发展新路径，公司现有版权库中筛选的优质IP被逐步改编成有声、漫画、影视等作品。公司通过整合多渠道正规版权内容资源，保障了公司移动阅读平台内容的正版化，积累了庞大的阅读内容储备，使公司提供的移动阅读平台服务更具吸引力，加强了公司移动阅读平台的市场竞争力。

2、广泛、精准的分发渠道

公司拥有广泛的内容分发渠道及高效的渠道管理系统，包括超阅小说、盒子小说等自有运营平台、微信、微博等自营新媒体账号以及通信运营商阅读平台、终端厂商阅读平台、大门户阅读频道、阅读APP、阅读WAP站等。同时，公司利用CPS模式，吸引大量的自媒体和内容供应方入驻公司旗下小说代理分销平台，极大地扩大了文学内容的覆盖范围，同时将优秀的内容以更快的速度传递市场。

3、与通信运营商渠道的合作优势

多年来增值电信业务的开发及运营经验积累使公司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深入的互惠互利合作模式，不仅确保了公司现有产品能够充分利用运营商的通信资源和收费体系，扩大了公司的产品营销市场，也为公司与运营商的多模式合作打下良好基础。公司凭借其自身版权资源优势、自身增值电信业务的技术优势、与通信运营商长期紧密的合作优势，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4、管理及运营优势

公司管理层团队合作很多年，具备非凡的稳定性、强大的凝聚力和顽强的执行力，对市场前景、发展趋势及核心技术有着深刻的理解，能很好把握公司的战略方向，持续进行业务创新，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地发展。

数字阅读业务对运营团队的要求较高，相关运营经验以及用户行为数据难以在短期内积累，公司深耕数字阅读行业十几年，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以及用户行为数据，组建了专业、高效的运营团队，紧跟市场热点，从用户角度出发积极引入主题创意新颖、内容制作精良、阅读收听体验佳的数字阅读产品，通过广泛、精准的分发渠道，微信、微博、抖音等自营新媒体账号的快速推送，凭借成熟的商业运营以及对市场需求的敏锐观察力，及时准确地将优质数字阅读内容推送给用户。

5、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实力，通过基于云计算的分布式存储和分布式计算技术，实现阅读平台海量数据的处理所需的强大数据处理能力。以此为基础，对大量的访问数据进行探索和分析，揭示隐藏的、未知的或验证已有的规律性，总结出用户的日常行为规律，按合适的方式对用户进行跟踪激活，以提高用户的粘性，并且支持面向不同客户群体的个性化精准服务。用户行为数据难以在短期内积累，公司深耕数字阅读行业十几年，对用户需求有着精准认知。

在数字音频版权跟踪技术方面，使用音频数字水印嵌入技术在数字音频中嵌入隐蔽的版权信息，对音频文件原有音质无明显影响，或者人耳感觉不到它的影响；相反的又通过水印

提取算法，将数字水印从音频宿主文件中完整的提取出来，实现版权跟踪和保护。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以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广电等通信运营商为依托，积极参与千兆光网和5G为代表的“双千兆”网络建设工程，并以现有移动阅读业务为助力，构建“终端平台+内容应用”的智慧家庭生态产业链，助力通信运营商的5G网络建设、丰富和提升家庭用户的数字生活品质 and 娱乐体验。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以5G、千兆光网为代表的“双千兆”网络高速发展，运营商也进一步加速基础网络、智慧家庭的布局。“双千兆”网络发展的浪潮为公司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的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公司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高速发展。

本报告期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共实现营业收入360,139.41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366.14万元，其中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收入为266,077.18万元，移动阅读业务收入为93,843.89万元。公司2021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智慧家庭业务

1、订单量持续增加，公司产品在运营商中的份额不断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深耕通信运营商市场，产品研发与市场拓展同步发力，加强原有产品的技术迭代，并中标运营商多个智慧家庭产品大规模集中采购项目，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快速发展，截至2021年底，深圳兆能累计中标金额约为97.22亿元，未执行订单约为52.33亿元，公司产品在运营商中的份额进一步扩大。

2021年公司智慧家庭业务部分中标项目如下（不完全统计，仅列示部分较大规模订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中标份额	中标金额 (亿元)
1	中国电信天翼网关4.0集中采购项目	天翼网关 4.0 (1G-PON) -无 WiFi、天翼网关 4.0 (1G-PON) -双频 WiFi4&5、天翼网关 4.0 (1G-PON) -双频 WiFi6、天翼网关 4.0 (10G-PON) -无 WiFi、天翼网关 4.0 (10G-PON) -双频 WiFi6。	/	6.45

2	中国移动 2020 年至 2021 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集中采购项目（公开部分）	GPON 双频 WiFi5 智能家庭网关	17.39%	5.88
3	中国移动 2020 年至 2021 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集中采购项目（公开部分）	GPON 双频 WiFi6 智能家庭网关	22.58%	3.34
4	中移物联网能机顶盒供应商名录项目	智能机顶盒	/	3.13
5	河南移动 2021 年智能家庭简易网关采购项目（公开部分）	智能家庭简易网关	35%	2.24
6	中国移动终端公司 2021 年 6 月-2024 年 6 月自有品牌智能摄像头室外球机 V9 产品采购项目	自有品牌智能摄像头室外球机 V9 产品	60%	1.02

2、围绕“千兆光网”，加强了新一代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的研发

千兆光纤网建设加快，公司将智能家庭网关、智能机顶盒等宽带网络终端设备进行了全面的升级迭代，同时围绕“千兆光网”，打造了10G PON系列产品和全方位的WiFi6路由解决方案，10G PON系列产品和Wi-Fi6路由器产品均已实现批量出货。

本报告期研发的代表性产品为FTTR产品。公司启动了10G PON光以太网方案项目，采用ECONET+MTK的解决方案，研发10G PON家庭全光网关，10G PON家庭全光网关是家庭全光网关业务的部署和控制平台，也是家庭全光网关设备的远程管理平台，通过它既可以实现对家庭全光网关上的数据、语音、视频、QoS 等功能进行部署、管理和控制；又可以实现对家庭全光网关的远程状态查询、故障管理、设备配置和软件升级。目前产品尚在研发中，预计2022年6月将研发完成。如后续公司产品成功中标，将助力运营商FTTR新一代智慧家庭全光组网解决方案的推广，为公司带来更多市场新机会。

3、布局元宇宙业务

公司拥有海量、优质的数字版权资源，未来可以转化虚拟世界的内容运营，此外，公司已拥有家庭VR设备，结合公司业务的渠道优势，公司拟从通信运营商领域切入元宇宙，公司已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达成战略合作，并在虚拟数字人领域做了重点布局。

2021年11月，公司与中移（江西）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达闼机器人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联合推动VR/AR、机器人元宇宙、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成果在智慧城市、智慧教

育、文旅互娱、数字工厂等领域应用。

2022年1月，公司成为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元宇宙产业委员会首批成员，并担任第一届副主任委员。

2022年3月，公司与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计划构建具备影响力的元宇宙联合实验室，联合推动包括不限于产业联盟、产业基金以及VR/AR、企业数字员工、家庭数字成员、数字孪生、行业应用等成果在智慧城市、智慧企业、智慧家庭、文旅互娱、5G消息等领域应用，形成资源共享机制，提升元宇宙联合实验室在行业领域内的影响。

公司已在虚拟数字人领域重点布局。公司拟从企业、家庭、个人三个层面向通信运营商提供虚拟数字人产品，通信运营商调动自己的营销资源并联合社会第三方渠道方（包括平治信息），面对企业、家庭、个人用户开放虚拟数字人服务并收取费用，通信运营商与公司进行分成，具体产品规划如下：

TOB企业层面，公司拟为通信运营商企业客户提供数字员工服务。公司和中国移动杭州分公司共同筹备小胖说云项目，为运营商企业客户提供数字虚拟人服务，目前项目已处于试运行阶段，如试点成功，将为公司打开中国移动的数字虚拟人市场提供良好的切入点。此外，公司开发了具备直播带货功能的虚拟数字人，目前已在进行直播测试阶段，并已在抖音为公司进行直播带货。

TOH 家庭层面，公司拟为通信运营商家庭客户提供数字成员服务。通信运营商的智慧家庭产品包括机顶盒、带屏音响等，公司针对带屏幕的产品做接口，生成数字人，这类产品接收语音指令时，数字人可以实时互动，改善人机界面，提升产品体验感和附加值。

TCC 个人层面，公司拟为通信运营商个人用户提供虚拟人彩铃产品。用户可以根据个人照片生成虚拟形象并制作视频，用于制作视频彩铃，增强线上沟通的亲近感。目前公司已使用公司的虚拟数字人完成视频彩铃制作并进入测试阶段。

（二）5G通信业务

2021年公司正式启动5G通信业务。2021年，公司持续加大对5G通信产品的研发投入，拓展了5G通信设备业务线。2021年7月，公司第一个5G通信设备大规模商用标（中国广电和中国移动700M 5G网络标段）中标，公司正式开启5G通信业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5G通信业务的中标金额约为9.04亿元（含税）。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募集资金58,487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到账，将用于公司5G通信业务的发展。公司加快在5G通信领域的战略布局，5G通信业务将成为推动未来发展的新引擎。

（三）移动阅读业务

1、深耕优质版权，不断提高版权内容的质量、数量水平

阅读用户的竞争最终都是内容的竞争，用好的内容获取更便宜的流量，用好的内容吸引用户长时间的停留在阅读平台。2021年公司不断加强和出版机构、媒体和个人作者等版权方的合作，合作机构包括：博易创为、豆读文化、网易、雁北堂、咪咕阅读、落尘文学、奇热、长沙阅庭、上海七猫等，引入了一大批优秀的数字阅读内容。同时自有阅读平台的不断孵化裂变，使得公司内容自生产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原创内容的数量和质量较上年同期均大幅度提高。2021年公司新增的优秀作品如《寒深路生烟》、《妈咪威武：总裁爹地太腹黑》、《一世倾心：冷王的盛宠罪妃》等吸引了全网大量用户关注。截至2021年末，公司已拥有各类优质文字阅读产品60,000余本，签约作者原创作品37,000余本。

2、自有原创阅读平台+CPS模式，实现内容和渠道双拓展

内容是数字阅读平台的核心竞争力，而内容的挖掘依赖于编辑和作者。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编辑的个人创造力，最大程度地保证责权利统一，公司在业内率先采用了多团队并行的模式。通过不断吸收业内精英人才，短期内孵化了一大批原创阅读内容生产平台。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通过整体规划、统一运营管理，对旗下网站进行了整合精简，目前主要运营网站包括：平治文学、超阅小说、盒子小说、掌读小说、麦子阅读等原创阅读站。各个平台之间既相互竞争又相互合作，实现内容和渠道的双拓展。

2017年下半年，公司收购逐步开展CPS模式，以开放的系统、便捷的接入方式，海量的优质版权为微信公众号、微博、QQ公众号、QQ空间等自媒体开通一站式的运营平台和内容支持。云平台开放的系统吸引了大量的自媒体和内容供应方入驻，实现内容渠道资源互换共享。目前加入公司CPS模式的自媒体近30万家。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与出版机构、媒体和个人作者等版权方的合作，丰富数字阅读的内容资源，并利用公司强大的渠道能力，最大程度地将公司的优质内容快速分发到市场。

3、IP衍生品开发，构建泛娱乐新生态

网络文学作品更新快、用户基数大、粉丝黏性强、衍生空间大，且极具戏剧性和悬念感，已经成为最大的IP 源头之一。公司将积极探索围绕IP为核心的网络文学立体化产业发展新路径，加快作品IP全版权运作，并不断培养小说阅读用户的其他消费习惯。公司将从现有版权库中筛选优质IP，计划搭建网文+短剧+有声的内容分销平台，利用自身内容和推广的优势，在微信平台进行付费推广。具体情况如下：

影视：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平治影视开展影视业务，平治影视被评为2021中国娱乐产业年会“年度最具投资价值网络电影公司”、“2021腾讯在线视频金鹅荣誉网络电影年度优秀合作伙伴”，专注影视自制投资，完成IP孵化-剧本创作-团队摄制-后期特效-自有渠道宣发的上中下游全产业链。目前已上线的网络电影作品有《战境》、《武动乾坤：涅槃神石》、《武动乾坤：九层符塔》、《聊斋古卷：兰若之境》、《楼兰传说》、《杀人蜂入侵》、《镇魔司：四象伏魔》、《镇魔司：苍龙觉醒》、《镇魔司：灵源秘术》、《镇魔司：西域异兽》、《巅峰营救》、《撼龙天棺》等，上映后广受好评，在观众中良好的口碑与影片自身优秀的品质刷新网大制作新标准。2021年11月《狙击之王》上线，全网话题量破11.5亿，电影相关话题登顶抖音快手热搜榜、娱乐榜、电影榜，爱奇艺电影热搜榜霸榜近10天；电影上线后，硬核剧情引爆站内，观众热议，近100万人为电影评分，奇搜指数连续2天破百万，创2021年爱奇艺网络电影新纪录，2021全网犯罪动作片最快破千万影片。

有声：截至2021年末，公司拥有有声作品8,000余部，时长近六万小时，自制精彩有声内容两万余小时。有声改编作品包括《凤勾情，弃后独步天下》、《千秋我为凰》、《帝盼鸾归》等。2021年公司已经与喜马拉雅、懒人听书、番茄等平台建立合作，提供精品爆款优质版权内容，自制有声小说也陆续上线各大有声平台。

漫画：公司小说漫改漫画与原创漫画作品40余部。题材涉及古风穿越，现代言情，少年探险，科幻悬疑，作品上线腾讯动漫等漫画平台，与各渠道合作稳定，版权输出至韩国、东南亚等地区。《千秋我为凰》等少女向小说漫改作品在韩国地区较受欢迎。

4、布局5G短消息领域

2020年11月，公司与联通沃悦读科技文化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加强双方在内容版权、渠道分发推广和5G应用开发的合作，加强双方基于5G消息相关的技术与业务的交流与合作，共同探索新的场景应用、新的合作内容及新的商业合作模式。目前公司已参与三大运营商RCS内测，积极布局5G短消息领域。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01,394,078.86	100%	2,407,895,926.55	100%	49.57%
分行业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	940,622,279.71	26.12%	833,744,347.00	34.63%	12.82%
通信设备制造	1,767,182,685.32	49.07%	1,123,291,705.13	46.65%	57.32%
通信设备-其他	893,589,113.83	24.81%	450,859,874.42	18.72%	98.20%
分产品					
移动阅读业务	938,438,920.51	26.06%	831,777,613.69	34.54%	12.82%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	1,629,489,025.01	45.25%	993,079,647.85	41.24%	64.08%
IoT 泛智能终端	113,677,366.49	3.16%	130,212,057.28	5.41%	-12.70%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893,589,113.83	24.81%	450,859,874.42	18.72%	98.20%
5G 天线	24,016,293.82	0.67%			
其他	2,183,359.20	0.06%	1,966,733.31	0.08%	11.01%
分地区					
华北	392,534,815.47	10.90%	579,666,680.83	24.07%	-32.28%
华东	1,061,580,347.43	29.48%	592,251,679.83	24.60%	79.24%
华南	1,333,791,341.70	37.04%	618,299,197.18	25.68%	115.72%
西南	517,329,435.21	14.36%	522,053,940.29	21.68%	-0.90%
东北	24,057,744.01	0.67%	440,804.94	0.02%	5,357.68%
华中	182,871,953.49	5.08%	41,936,703.63	1.74%	336.07%
西北	86,812,254.05	2.41%	51,246,919.85	2.13%	69.40%
海外	2,416,187.50	0.07%	2,000,000.00	0.08%	20.8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601,394,078.86	100.00%	2,407,895,926.55	100.00%	49.5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主要收入来源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回款情况
------	---------	-----	------	------

当地汇率或贸易政策的重大变化情况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	940,622,279.70	682,461,070.83	27.45%	12.82%	31.43%	-10.27%
通信设备制造	1,767,182,685.32	1,582,932,662.43	10.43%	57.32%	59.85%	-1.42%
通信设备-其他	893,589,113.83	797,150,703.54	10.79%	98.20%	96.97%	0.55%
分产品						
移动阅读业务	938,438,920.51	680,759,466.28	27.46%	12.82%	31.50%	-10.30%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	1,629,489,025.01	1,455,479,293.74	10.68%	64.08%	64.23%	-0.08%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893,589,113.83	797,150,703.54	10.79%	98.20%	96.97%	0.55%
分地区						
华北	392,534,815.47	327,156,441.62	16.66%	-32.28%	-30.90%	-1.67%
华东	1,061,580,347.43	855,652,664.46	19.40%	79.24%	116.23%	-13.79%
华南	1,333,791,341.70	1,168,450,614.54	12.40%	115.72%	144.75%	-10.39%
西南	517,329,435.21	473,566,126.32	8.46%	-0.90%	-1.51%	0.5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601,394,078.86	3,062,544,436.80	14.96%	100.00%	59.99%	-5.5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智慧家庭业务	销售量	万台	1,240.78	935.89	32.58%
	生产量	万台	1,268.25	236.12	437.12%
	库存量	万台	33.97	6.5	422.62%
5G 通信业务	销售量	万台	0.93	0	100.00%
	生产量	万台	1.04	0	100.00%
	库存量	万台	0.11	0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在本报告期内执行的订单较多，因此销量较去年同比增长24.57%，同时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实施"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确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总体库存量较少，由于本期中标订单较多，库存量较上年有所增加。
- 2、本报告期公司主要采取委外加工的形式进行生产，降低生产成本，因此生产量均较上一报告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 3、5G通信业务系公司本期新增业务。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	推广	635,234,928.55	20.74%	440,509,645.38	23.01%	44.20%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	版权	27,608,051.89	0.90%	40,825,917.25	2.13%	-32.38%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	其他	19,618,090.39	0.64%	37,926,739.23	1.98%	-48.27%
通信设备制造业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IoT 泛智能终端、5G 通信设备	1,582,932,662.43	51.69%	990,236,861.19	51.73%	59.85%
通信设备-其他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797,150,703.54	26.03%	404,702,777.37	21.14%	96.9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移动阅读业务		680,759,466.28	22.23%	517,670,045.29	27.04%	31.50%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	网关、机顶盒、组网、路由器等	1,455,479,293.74	47.53%	886,220,328.46	46.30%	64.23%
IoT 泛智能终端	云视频终端、摄像头、智能门铃、智能机器人等	99,873,202.62	3.26%	104,016,532.74	5.43%	-3.98%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电子元器件材料	797,150,703.54	26.03%	404,702,777.37	21.14%	96.97%
5G 通信设备	5G 天线、5G 基	27,580,166.07	0.90%			

	站					
其他		1,701,604.55	0.06%	1,592,256.56	0.08%	6.87%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智慧家庭和5G通信产品包括芯片在内的部分原材料来源于海外。报告期内受全球疫情反复、供需关系不平衡等影响，芯片供少于求，供货周期延长，存在供应保障、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进而对公司产品成本、交付的及时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为应对疫情和国际环境恶化可能带来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已加强供应链渠道的建设，完善供应链风险应对机制，拓宽国内采购渠道，寻求国产化替代，确保货源稳定；同时借助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做好市场行情分析，精确预判未来供需关系和采购周期，做好物资采购与储备工作，以满足公司市场供货需求。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附注第十二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正式启动5G通信业务。2021年，公司持续加大对5G通信产品的研发投入，拓展了5G通信设备业务线。2021年7月，公司第一个5G通信设备大规模商用标（中国广电和中国移动700M 5G网络标段）中标，公司正式开启5G通信业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5G通信业务的中标金额约为9.04亿元（含税）。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募集资金58,487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到账，将用于公司5G通信业务的发展。公司加快在5G通信领域的战略布局，5G通信业务将成为推动未来发展的新引擎。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92,418,140.0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3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4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63,405,930.15	10.09%
2	第二名	333,007,998.17	9.25%
3	第三名	159,183,545.14	4.42%
4	第四名	121,107,869.20	3.36%
5	第五名	115,712,797.35	3.21%
合计	--	1,092,418,140.01	30.3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37,471,112.1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04,300,700.37	9.94%
2	第二名	286,292,895.70	9.35%
3	第三名	264,368,191.26	8.63%
4	第四名	245,758,103.63	8.02%
5	第五名	236,751,221.20	7.73%
合计	--	1,337,471,112.16	43.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8,065,935.87	21,478,294.81	77.23%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加，广告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2,854,634.98	65,348,670.63	11.49%	主要系上期股权激励业绩考核未达成冲回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44,451,072.16	40,899,316.67	8.68%	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	52,308,574.34	46,679,158.95	12.06%	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增加 5G 天线研发项目的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 X86 通用服务器平台 5G 扩展型皮基站	拓展 5G 通信业务	已有样机	使产品性能满足通信运营商要求, 进入运营商采购体系, 实现批量化生产与销售。	加快在 5G 通信领域的布局, 5G 通信业务将成为推动未来发展的新引擎。
小型化移动 OTN 采集设备	拓展 5G 通信业务	已有样机	使产品性能满足通信运营商要求, 进入运营商采购体系, 实现批量化生产与销售。	加快在 5G 通信领域的布局, 5G 通信业务将成为推动未来发展的新引擎。
电信接入型 M-OTN 设备	拓展 5G 通信业务	已有样机	使产品性能满足通信运营商要求, 进入运营商采购体系, 实现批量化生产与销售。	加快在 5G 通信领域的布局, 5G 通信业务将成为推动未来发展的新引擎。
5G 多模块基站电调天线	拓展 5G 通信业务	已中标, 正在供货	使产品性能满足通信运营商要求, 进入运营商采购体系, 实现批量化生产与销售。	加快在 5G 通信领域的布局, 5G 通信业务将成为推动未来发展的新引擎。
虚拟数字人-小胖说云项目	布局元宇宙领域	试运行阶段	和中国移动杭州分公司共同筹备小胖说云项目, 为运营商企业客户提供数字虚拟人服务。	虚拟数字人已在中国移动杭州分公司试运行, 如试点成功, 将为公司打开中国移动的数字虚拟人市场提供良好的切入点。
虚拟数字人-面向视频和直播的虚拟数字人制作	布局元宇宙领域	虚拟数字人已开发完成, 目前已在直播测试	虚拟数字人实现直播带货功能	虚拟数字人为公司在元宇宙领域的重点布局, 将给公司带来新的市场机会。
10G PON 光以太网方案	加强新一代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的研发: FTTR 全光组网解决方案系列化产品。	10G PON 家庭全光网关预计 2022 年 6 月出样机	助力运营商 FTTR 新一代智慧家庭全光组网解决方案的推广, 为公司带来更多市场机会。	FTTR 产品的成功推出将为未来几年公司智能网关产品业绩提供有力支撑。
AX3000 WiFi6 千兆路由器	智慧家庭产品的更新迭代	已有样机	做运营商入库	加快在 WiFi6 千兆路由器的布局, 为未来几年公司智慧家庭路由器业绩提供有力支撑。
GPON 双频 WiFi6、WiFi5 智能家庭网关	智慧家庭产品的更新迭代	量产	入围中国移动 2020 年至 2021 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中采购项目	已中标中国移动 2020 年至 2021 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集中采购项目, 项目金额约为 9.22 亿元, 为公司提供业绩保障。
电信天翼网关 4.0	智慧家庭产品的更新迭代	量产	入围中国电信天翼网关 4.0 集中采购项目	已中标中国电信天翼网关 4.0 集中采购项目, 项目金额约为 6.45 亿元, 为公司提供业绩保障。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0	84	42.8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5.70%	20.14%	5.5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1	39	30.77%
硕士	3	3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0	32	56.25%
30~40 岁	64	36	77.7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2,308,574.34	46,679,158.95	57,716,055.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45%	1.94%	3.3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新增了5G通信业务相关研发人员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6,794,890.23	1,924,512,556.29	7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4,255,541.77	2,251,538,089.00	6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60,651.54	-327,025,532.71	18.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97,106.69	27,045,612.50	-10.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91,178.47	69,712,259.97	1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94,071.78	-42,666,647.47	-33.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5,841,708.03	936,738,022.64	118.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866,259.59	829,444,473.12	71.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975,448.44	107,293,549.52	484.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561,758.11	-262,081,818.40	215.4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比增长75.46%，主要系公司业务扩大，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比增长61.86%，主要系公司业务扩大，采购相应增加，支付的采购款相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减少33.11%，主要系本期增加对外投资以及根据前期约定支付优书股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长484.36%，主要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比增长215.45%，主要系本期公司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23,995,313.26	17.55%	428,338,898.79	15.30%	2.25%	主要系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2,299,417,628.38	55.74%	1,439,360,989.96	51.40%	4.34%	主要系公司智能家居及通信业务规模同比增加，信用期内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3,786,971.50	0.33%	16,530,691.65	0.59%	-0.26%	无重大变动
存货	312,462,382.2	7.57%	144,454,442.58	5.16%	2.41%	主要系子公司深圳兆能公司业务持

	0					持续增长扩大产能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3,930,643.27	0.34%	14,861,119.43	0.53%	-0.19%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113,916,865.40	2.76%	84,548,805.60	3.02%	-0.26%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59,359,670.62	1.44%	62,784,305.62	2.24%	-0.80%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7,259,870.61	0.18%	11,979,807.74	0.43%	-0.25%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797,827,227.43	19.34%	915,399,448.04	32.69%	-13.35%	主要系本期归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9,762,127.49	0.24%	19,349,610.35	0.69%	-0.45%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218,099,412.17	5.29%	48,156,218.81	1.72%	3.57%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3,282,550.69	0.08%	6,951,956.06	0.25%	-0.17%	无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075,451.16	3,307,200.11	9,752,797.09		12,956,200.00	7,505,611.16		64,833,240.11
上述合计	56,075,451.16	3,307,200.11	9,752,797.09		12,956,200.00	7,505,611.16		64,833,240.11
金融负债	315,728,947.79						174,608,947.79	141,120,00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本期按照协议约定支付购买兆能49%股权的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详见财务报告、七（1）

	4,987,596.21	
モハニセ	170,726,873.82	详见财务报告、七（4）
ケカライ	16,424,595.48	详见财务报告、十四（1）
ハラミキオイ	13,930,643.27	详见财务报告、十四（1）
	206,069,708.78	

此外，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截至合同签署之日该公司因对外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已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及自合同签署日至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结清之日因对外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向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采用信用方式销售货物或提供服务而产生的且尚未清偿的应收账款债权作为质押，具体详见财务报告、十四（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1,089,178.47	67,062,259.97	20.9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56,075,451.16	3,307,200.11	9,752,797.09	12,956,200.00	7,505,611.16	125,711.00	64,833,240.11	自有资金

合计	56,075,451.16	3,307,200.11	9,752,797.09	12,956,200.00	7,505,611.16	125,711.00	64,833,240.11	--
----	---------------	--------------	--------------	---------------	--------------	------------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56,894.97	3,000	3,000	0	0	0.00%	53,894.97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6,894.97	3,000	3,000	0	0	0.00%	53,894.9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706号《关于同意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5,112,919 股，发行价格 38.7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84,869,965.3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5,920,298.98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8,949,666.32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109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否	13,700	13,700	0	0	0.00%	2023 年 06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 承载网 产品建 设项目	否	11,822	11,822	0	0	0.00%	2023 年 06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 心建设 项目	否	15,965	15,965	0	0	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 动资金	否	17,000	15,407.97	3,000	3,000	19.47%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 资项目 小计	--	58,487	56,894.97	3,000	3,00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 资金											
合计	--	58,487	56,894.97	3,000	3,000	--	--	0	0	--	--
未达到 计划进 度或预 计收益 的情况 和原因 (分具 体项目)	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 行性发 生重大 变化的 情况说 明	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 金的金 额、用 途及 使用 进展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实 施地点 变更情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 施方式 调整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 投资 项目先 期投入 及置换 情况	适用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投入 13,963,500.00 元、发行费用 4,830,188.7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 18,793,688.70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164 号《关于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金额尚在募集资金余额中。
用闲置 募集资 金暂时 补充流 动资金 情况	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在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后，本报告期尚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 施出现 募集资 金结余 的金额 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 用的募 集资金 用途及 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专户存储，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 金使用 及披露 中存在的 问题 或其他 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移动阅读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50,000,000.00	442,073,125.39	301,691,242.38	229,938,217.85	21,899,009.80	19,859,834.36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硬件制造	308,200,000.00	2,257,935,914.75	596,723,478.04	2,528,318,979.93	185,487,095.58	154,989,764.8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海南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影响
杭州千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设立	无影响
海南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影响
海南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影响
杭州平治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	无影响
杭州平治驿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影响
浙江创元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无影响
河南腾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影响
广州星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影响
深圳游迅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影响
安徽书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注销	无影响
福州万象更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影响
上海酷力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无影响

上海图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无影响
杭州心扬泰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转让	无影响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无影响
河南腾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无影响
杭州微阅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产品领先、运营卓越、亲近用户”的经营理念，总体发展方向是以用户需求为中心，以市场趋势为导向，不断寻找市场机遇，追求长远可持续发展。公司立足于目前的业务模式和市场发展机遇，制定了清晰的业务发展战略：

积极参与“双千兆”网络建设工程，并以移动阅读业务为助力，构建“终端平台+内容应用”的智慧家庭生态产业链，助力通信运营商的5G网络建设，丰富和提升家庭用户的数字生活品质和娱乐体验，致力于成为国内通信产品一流供应商以及通信运营商算力网络的优秀合作伙伴。

（二）公司2022年经营计划

1、智慧家庭业务及5G通信业务

（1）紧跟“双千兆”建设和运营商规划，加强新一代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的研发和生产

全行业加快“双千兆”建设，公司将紧跟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通信运营商2022年的发展规划及战略，抓住通信运营商“双千兆”网络建设机遇，紧跟运营商集采项目，扩大5G通信业务布局，增加宽带网络终端设备和IoT泛智能终端设备投入，进一步加大以10GPON光接入设备和WiFi6智能路由器等为代表的新一代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的研发力度，提高公司在通信运营商领域的市场份额。

（2）进一步拓展5G通信业务，扩大5G端对端产业链布局

2021年公司正式启动5G通信业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5G通信业务的中标金额约为9.04亿元(含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募集资金58,487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到账。2022年,公司将在现有技术和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接入网、承载网产品,增

加公司的产品业务线，完善5G端对端产业链布局，增强公司在5G通信领域的技术储备和核心竞争力，开创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3）加速元宇宙领域的布局

2022年公司将继续从通信运营商领域切入元宇宙，加强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的合作，推动元宇宙联合实验室的成立，充分发挥内容运营、智能终端的优势，积极探索以数字IP为核心的元宇宙超视频产业发展新模式。2022年公司将继续在虚拟数字人领域进行重点布局，从企业、家庭、个人三个层面向通信运营商提供虚拟数字人产品。2022年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虚拟数字人产品，达到运营商对虚拟数字人的要求，推动企业数字员工、家庭数字成员、视频彩铃等产品落地。

（4）加强供应链渠道建设，增强抗风险能力

为应对疫情和国际环境恶化可能带来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将加强供应链渠道的建设，完善供应链风险应对机制，拓宽国内采购渠道，寻求国产化替代，确保货源稳定；同时借助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做好市场行情分析，精确预判未来供需关系和采购周期，做好物资采购与储备工作，以满足公司市场供货需求。

2、移动阅读业务

（1）深耕优质版权，提升核心竞争力

阅读用户的竞争最终都是内容的竞争，用好的内容获取更便宜的流量，用好的内容吸引用户长时间的停留在阅读平台。未来几年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每年额外投入更多资源签约好书，走精品路线，让版权作品越趋头部化，提升内容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持续扩充和完善编辑团队，进一步完善精修团队建设，将影视编剧团队创作模式和网文即时数据反馈的特点结合起来，精修书库优质作品，使内容更加符合当下各大销售平台的作品属性。着力打造精品大长篇，续航作品销售力，提升用户粘性。

在维护好现有优质作者的情况下，公司将大力挖掘其他优质作者。此外，公司将通过增设原创作品扶持计划、全网多元化进行征文大赛、将自有平台的优秀作品优先影视化等多种方式提升平治文学的影响力，提高平台对作者的吸引力。

（2）提高营销推广渠道能力

公司依托内容及营销推广上的优势，持续业务模式创新，不断加大内容版权和研发投入，加快渠道拓展，不断打造价值IP，构建泛娱乐新生态，推动了公司业务的快速稳定增长。

公司将进一步扩大新媒体领域的布局，通过微信、新浪微博、今日头条等等多个新媒体平台向用户精准推送小说内容，实现精准化引流；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移动、联通、电信三大运营商业务平台的合作，形成快速分发渠道。在与咪咕阅读、沃阅读、天翼阅读等基地平台联合运营的过程中，在内容、渠道和营销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合作，快速地抢占移动阅读市场。通过多渠道的建设，提高流量变现能力。

(3) 加速发力综合IP业务

公司将积极探索围绕IP为核心的网络文学立体化产业发展新路径，加快作品IP全版权运作，并不断培养小说阅读用户的其他消费习惯。公司将从现有版权库中筛选优质IP，加强与快手等短视频平台、喜马拉雅等有声平台的合作，扩大网络大电影的拍摄力度，利用自身内容和推广的优势，搭建网文+短剧+有声的内容分销平台，加速发力综合IP业务。

(4) 5G短消息探索

5G短消息能实现的功能与微信公众号有极大的类似性，基于公司以往微信公众号小说阅读运营经验，结合RCS的小说阅读将是未来重要的增长点。目前公司正处于和运营商进行RCS内测的阶段，公司将与运营商共同探索5G短消息的应用场景，为5G场景营销蓄势。

(三)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

(1) 客户集中于国内通信运营商的风险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的主要客户为国内通信运营商，存在收入集中度较高的风险。由于通信运营商在国内电信产业链中处于核心和优势地位，其固定资产投资额度决定了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需求量，营运模式的变化直接对设备和服务的需求产生影响，在一定程度上也间接影响着服务提供商和设备供应商的经营情况。公司与国内通信运营商的良好业务关系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但是，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及时适应和应对国内通信运营商投资、营运模式等重大变化，其业绩将受到不利的影响。此外，未来如主要通信运营商调整付款方式或延长付款周期，将可能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及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将继续加强国内通信运营商客户的市场拓展，稳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市场，积极开拓中国联通和广电市场，以降低客户集中于国内通信运营商的风险。

(2) 参与招标但未中标或者中标率下降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通信运营商对通信设备及服务的采购主要采取招投标政策，通信运营商会根据市场环境

和行业政策调整招投标的入围标准和招投标条件。对于通信设备提供商而言，满足通信运营商的招标入围标准是其能否取得业务合同的重要因素。公司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并持续通过参加客户的招投标活动来获取销售合同。如果未来通信运营商客户考虑到经济形势、市场竞争、行业政策等多种因素改变对通信设备的投资与采购方式，而公司又未能及时作出调整以应对相关变化，出现未中标或者中标率下降的情形，则不排除公司在未来期间的经营业绩不能保持持续增长，或者出现大幅下滑的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和新客户的开拓力度，紧跟行业 and 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加强投标管理，以应对参与招标但未中标或者中标率下降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3) 产品价格下降或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发展迅速，公司面临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其所售部分基本功能和用途相同的产品，由于招投标时点不同、招投标时点的成本不同、技术参数的差异，以及面临竞争激烈程度不同、投标时公司采取的市场策略不同等原因，对不同通信运营商的销售价格会存在差异，对同一通信运营商在不同年度亦存在差异，如未来原材料等成本未与产品售价同步下降，而公司未能通过技术和产品创新、以及管理等方式降低其他成本，减少产品价格下降或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则其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已充分意识到产品价格下降或波动对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将进一步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持续通过技术和产品创新，完善供应链采购机制，优化生产过程管控和技术改进等措施，降低产品价格下降或波动的风险。

(4) 技术更新迭代及流失的风险

公司业务的发展与技术研发实力、新产品开发能力紧密相关。通信设备制造业对技术的要求高，产品升级换代速度快。近年来，我国通信行业经历了一系列的演变，通信运营商根据通信系统和客户需求的发展对自身业务不断进行升级更新。作为通信设备供应商，公司也需要相应的对自身的产品和服务进行升级换代以满足通信运营商的需要，通信行业需求更新换代速度快，新标准层出不穷，对技术要求越来越高，公司能否持续跟进国内外通信行业最新技术，把握住客户最新需求，开发出富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将直接影响其持续竞争力与经营业绩。公司通过研究行业技术发展特点、充分及时地发掘市场需求，不断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符合市场需求的各系列通信设备以及服务，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核心人才引进，加强研发团队的实力，持续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加快推进新技术和新产品的进程，以应对技术研发及产品进度等不确定性风险。

（5）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PCB板、配件及包材、结构件、其他电子元器件等。公司在向客户投标报价时通常会考虑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情况，当预计原材料价格上涨时会提高报价。若该产品中标后相关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上涨，则会影响该产品的盈利预期；若相关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则可能使得该产品出现亏损。另外由于通信产品技术更新较快，不同期间原材料采购构成亦存在变化，使得公司面临一定的供应链管理风险。公司根据产品结构及原材料采购的具体情况，通过产品及技术研发、生产技改、多元化的原材料采购模式和渠道的供应链管理、加强招投标管理等合理化措施，及时有效的控制原材料采购构成及价格波动风险。

（6）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处于高速发展期、收入规模不断增长，且客户主要为通信运营商，付款周期较长，回款速度较慢。随着规模的扩张，未来若公司不能有效控制或管理应收账款，将会造成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目前公司的应收账款对象主要为国内知名通信运营商，有较强的经济实力，良好的信誉，公司采取了较为宽松的信用政策，但是为管控应收账款风险，公司在对销售过程进行管控的同时，加强应收账款回收考核，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7）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通信运营商非常注重所采购的通信设备产品的质量，一向将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和一致性作为考核供应商的关键指标之一。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如果不能继续且持续有效地执行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一旦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公司在客户心目中的地位和声誉，进而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并且建立了从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质量管控制度和措施，控制和保证公司产品质量，降低质量事故的发生。

（8）存货余额增加的风险

公司主要为运营商提供宽带网络终端、IoT泛智能终端、5G通信设备等设备及相关服务，随着销售收入规模的持续增加，公司存货的金额也保持上升趋势，若公司不能有效的管理存货余额较大引起的资金占用压力，将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执行关于存货管理的相关制度，对存货进行有效的管控，并且持续通过拓宽融资渠道、加强流动资金管理等措施，防范和控制因存货余额较大带来的风险。

2、移动阅读业务

(1) 产品持续开发与创新风险

产品持续开发与创新是公司盈利持续增长的基础。公司需具备持续创新能力，以不断丰富完善其服务产品类别及技术来满足市场需求。数字阅读的产品服务发展迅速，市场对阅读服务的需求日益多样化，要求企业能够准确把握产业发展动态和趋势，不断推陈出新，才能保持业务竞争力。尽管公司在推出业务创新之前会在充分进行市场调研的前提下挖掘当下市场的用户需求，但仍存在业务创新所依据的市场条件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的情形，进而影响公司对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而出现的风险。对此，公司将持续关注产业发展动态和趋势，以市场和用户需求为导向，依托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以提升市场敏锐度，不断挖掘用户需求，同时实行积极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提高技术人员、运营人员等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从而提升产品创新能力，不断推陈出新。

(2)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近年来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崛起，数字阅读行业日益成为受到关注的重点领域，融合竞争较为明显，行业参与者也都纷纷开发直接面向用户的数字阅读产品，行业参与者相互之间的界限将越来越模糊。随着数字阅读市场的日渐升温，针对不同用户群体的公司层出不穷，产业链各环节上的运营者在运营与发展上的模式开始呈现出多样化趋势，陆续推出PC端、手机端、平板电脑端的移动阅读产品，进行多样化经营，产业链中各个环节处于即竞争又合作的阶段。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移动阅读业务的日趋成熟和盈利规模的扩大，会有越来越多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加入该领域，日趋激烈的竞争可能使公司难以保留现有用户或吸引新用户，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对此，公司将结合自身竞争优势，在顺应国家行业政策引导和社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利用经验丰富的市场推广队伍和反馈机制，在产品推出过程中通过分阶段的测试进行动态修改和调整，从而使产品能及时更新适应市场需求，强化对市场和用户未来需求分析和预测机制。公司将通过构建企业核心优势和市场优势地位，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以降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所带来的风险。

(3) 技术人才引进和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数字阅读业务的特征决定了产品与服务需紧跟行业需求发展的变化及技术更新换代的发展趋势。作为知识密集型企业，在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及产品创新过程中，创新人才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随着同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如公司不能施行较好的薪酬政策和相关人力资

源管理制度，公司将面临人才引进困难和核心人员流出风险，进而对公司产品的开发与创新和业务的正常开展带来影响。对此，公司将加强对编辑运营人员、技术人员、销售人员等的科学管理，健全人才内部培养机制，同时实施外部人才引进计划，打造创新企业文化、完善薪酬及激励政策，优化人员队伍结构，强化员工能力培养和挖掘，全面推动核心人才职业规划的实施，培养员工的归属感，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发展平台，以降低人才储备不足及人才流失带来的经营风险。同时，公司将建立对核心员工和管理人员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多方共赢。

（4）成本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的成本主要由市场推广费构成，营业收入与业务推广费之间存在一定的依存关系。对此，公司将依托基于云计算的分布式存储和分布式计算技术，对大量的访问数据进行探索和分析，通过不断提升市场敏锐度、提升技术和产品创新能力，以市场和用户需求为导向，强化对市场和用户未来需求分析和预测机制，做到精准营销，从而降低市场推广费，同时加强公司品牌战略规划，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1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个人	点掌财经市场总监邹宏炯、渠道经理顾文俊，由点掌财经筛选的高净值个人投资者54人，详见相关公告。	详见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2021年05月25日	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天风证券唐海清、姜佳汛；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胡纪元；英睿财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林	详见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增豪；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陈磊等，详见相关公告。		
2021年06月04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浙江宁聚投资钱钢、杭州点将台投资金乐、杭州点将台投资陈汉、君颐资产童瞳、君颐资产林志炜、鸿福资本陈嘉鸿、文羽投资施卫明等，详见相关公告。	详见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2021年12月26日	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海人寿姜婕、中信保诚邹伟、中庚基金胡坤、中海基金谢华、信达澳银基金王建华、华富基金陈派卿、富国基金方竹静等，详见相关公告。	详见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7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制度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财务报告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上各项制度建立之后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控制和指导的作用。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情况及新法规的颁布、监管部门的要求等，将持续对这些制度进行修订，逐步完善并健全。

2、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各委员会议事规则。

3、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7.42%	2021 年 05 月 14 日	2021 年 05 月 15 日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97%	2021 年 09 月 14 日	2021 年 09 月 14 日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11%	2021 年 11 月 03 日	2021 年 11 月 03 日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郭庆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2 年 08 月 24 日	2025 年 02 月 09 日	31,806,0 00	0	0	0	31,806,0 00	
郑兵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2 年 08 月 24 日	2025 年 02 月 09 日	1,004,32 5	0	0	0	1,004,32 5	
殷筱华	董事、财 务总监	现任	女	51	2012 年 08 月 24 日	2025 年 02 月 09 日	1,052,47 5	0	0	0	1,052,47 5	
余可曼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2 年 08 月 24 日	2025 年 02 月 09 日	2,008,84 2	0	0	0	2,008,84 2	

					日	日						
陈连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9年 01月28 日	2025年 02月09 日	0	0	0	0	0	
张轶男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2019年 01月28 日	2025年 02月09 日	0	0	0	0	0	
冯雁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8	2019年 01月28 日	2025年 02月09 日	0	0	0	0	0	
方君英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女	40	2012年 08月24 日	2025年 02月09 日	150,000	0	0	0	150,000	
高鹏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2年 08月24 日	2025年 02月09 日	167,490	0	0	0	167,490	
何霞	监事	现任	女	61	2019年 01月28 日	2025年 02月09 日	0	0	0	0	0	
潘爱斌	副总理、 董事 会秘书	现任	男	49	2012年 08月24 日	2025年 02月09 日	488,265	0	0	0	488,265	
合计	--	--	--	--	--	--	36,677,3 97	0	0	0	36,677,3 9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董事：

1、郭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2003年12月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6月至1999年12月任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2000年2月至2004年4月任杭州信雅达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主管技术、研发;2004年7月-2007年6月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2007年7月至2012年8月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8月起至今任平治信息董事长、总经理。

2、殷筱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江西工业大学化工系环境工程专业,硕士学历,中级会计师。1994年3月至1999年12月在福州威帆电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港资)工作,历任出纳、会计、财务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2年2月任福建新东

阳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课课长。2002年3月至2007年11月任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创业板上市)财务部经理,兼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12月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8月任平治信息董事、财务总监,2012年9月辞去董事职务。2014年2月起任平治信息董事,现任平治信息董事、财务总监。

3、郑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1992年毕业于东北石油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1992年7月至1999年12月历任江汉石油管理局仪表厂程序员,开发工程师,研究所副所长。2000年1月至2007年12月历任浙江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项目经理,事业部副总经理,综合部经理,监事。2008年1月至2012年8月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2年8月起任平治信息董事、副总经理、市场总监。

4、余可曼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软件工程师。2001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系获工学硕士学位。2001年4月至2004年7月任微软亚洲研究院网络多媒体组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04年8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0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2012年8月起任平治信息董事、技术负责人。

5、陈连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0月出生,1999年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9年至2003年任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2003至2007年任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总监,现任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广宇丁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广宇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市上城区广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一石巨鑫有限公司董事,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监事,肇庆星湖名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思燕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广科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张轶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法学学士、法学硕士,律师。曾任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0年10月至今任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为浙江省律师协会金融与保险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证券与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秘书长、杭州市律师协会证券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冯雁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月出生,201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副教授。1985年8月至1999年7月任浙江大学计算机系教师,1999年7月至2002年3月任浙江大学信息学院副教授,2002年3月至2005年4月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副教授,2005年4月至2008年12月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和软件学院党委副书记,2008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和软件学院党委副书记,2010年5月至2017年8月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和软件学院党委书记,现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教师,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连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公司监事:

1、方君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8月出生,中专学历,2001年至2004年任玉皇山庄客房领班。2004年至2006年在中国电信杭州分公司10000客服中心工作。2006年至2010年历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策划部主管、经理助理。2010年9月至今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主管,2012年8月起任平治信息监事会主席。

2、何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7月出生,1983年毕业于首都经贸大

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政策与经济研究所总工程师，中国信息经济学会副理事长，中国通信企业学会虚拟分会副秘书长，西安邮电大学客座教授，信息社会50人常务理事，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研究中心副主任。何霞女士致力于多领域研究工作，近年研究领域为数字经济、数据治理、平台监管、车联网、工业互联网、共享经济等，主要学术性代表性著作有《网络时代的电信监管》、《智能化革命》、《智能制造》等。

3、高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0月出生。2002年毕业于杭州之江学院应用美术系。2002年11月至2003年8月任上海洲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运营。2003年9月至2004年5月任杭州红雨科技有限公司市场运营。2004年5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大众事业部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市场大区经理，2012年8月起任平治信息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1、潘爱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1995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系软件专业。1995年8月至1998年12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平湖市支行工作,任科技科主管。1999年1月至2005年12月在浙江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创业板上市)工作,历任客户经理,市场部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11月在杭州舒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09年12月在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平治信息副总经理,2014年2月起任平治信息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殷筱华	法制视讯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经理			
殷筱华	广州世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陈连勇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总会计师			
陈连勇	杭州广科置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陈连勇	浙江广宇丁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陈连勇	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	监事			
陈连勇	肇庆星湖名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陈连勇	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陈连勇	杭州市上城区广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陈连勇	杭州广宇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陈连勇	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董事			
陈连勇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连勇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连勇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连勇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轶男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张轶男	央视 CCTV-12 法律讲堂	主讲人			
张轶男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轶男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轶男	浙江省律师协会金融与保险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张轶男	浙江省律师协会证券与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	秘书长			
张轶男	杭州市律师协会证券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张轶男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冯雁	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	教师			
冯雁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冯雁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冯雁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冯雁	连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冯雁	杭州爱教乐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冯雁	杭州优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冯雁	杭州文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冯雁	杭州铭之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冯雁	杭州木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冯雁	宁波穿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霞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政策与经济研究所	总工程师			
何霞	中国信息经济学会	副理事长			
何霞	中国通信企业学会虚拟分会	副秘书长			
何霞	西安邮电大学	客座教授			
何霞	信息社会 50 人	常务理事			
何霞	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副主任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按照股东大会制定的

薪酬方案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根据绩效考核决定；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不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1人，2021年实际支付薪酬合计312.2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庆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9	现任	78.17	否
郑兵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4.08	否
殷筱华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1	现任	34.98	否
余可曼	董事	男	47	现任	34.31	否
陈连勇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9	否
张轶男	独立董事	女	46	现任	9	否
冯雁	独立董事	女	58	现任	9	否
方君英	监事会主席	女	40	现任	38.72	否
高鹏	监事	男	43	现任	21.28	否
何霞	监事	女	61	现任	9	否
潘爱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现任	34.7	否
合计	--	--	--	--	312.24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年01月27日	2021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0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年03月07日	2021年03月08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年04月23日	2021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2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年05月11日	2021年0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4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年08月27日	2021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11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年10月18日	2021年10月19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14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年11月28日	2021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16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01月01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183)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庆	8	2	6	0	0	否	3
殷筱华	8	2	6	0	0	否	3
余可曼	8	2	6	0	0	否	3
郑兵	8	1	7	0	0	否	3
陈连勇	8	0	8	0	0	否	3
冯雁	8	0	8	0	0	否	3
张轶男	8	0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要相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确保充分讨论，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020年度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陈连勇、冯雁、余可曼	3	2021年04月23日	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2021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审议<审计报告>关键事项的议案》			
			2021年08月27日	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年10月18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连勇、冯雁、郭庆	1	2021年04月23日	《2021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战略委员会	郭庆、张轶男、余可曼	0					

提名委员会	冯雁、张轶男、郭庆	0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8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6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
销售人员	91
技术人员	120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34
管理人员	44
编辑运营人员	134
合计	4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2
本科	210
大专	199
中专及高中	41
初中及以下	5
合计	467

2、薪酬政策

本公司采用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公积金。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员工需求以及公司发展需要，制定培训计划，并视具体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公司积极建立健全员工培训管理体系，有针对性地制定了员工入职培训、专业知识培训、管理技能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项技能培训等，同时，与外部机构合作进行各类培训项目，不断提升员工岗位胜任力、综合能力，助力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达成。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条规定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 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考虑到本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以及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可以在上述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20%比例的基础上适当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独立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5,000万元；(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六) 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1) 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

(2) 董事会考虑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后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

采用股票股利形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制作的方案中说明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原因。

(八) 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订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九) 利润分配的调整：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订，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十)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

变更的，还需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

（一）、公司制定本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企业长期战略发展，综合考虑实际运作情况、发展目标、现金流量状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高效的分红回报规划和机制，以对股利分配作出良好的制度性安排，从而保证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及稳定性。

（二）、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来三年内，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时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的情况下，制定本规划。

（三）、公司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3、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独立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5,000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四）、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未来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时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经营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39,528,29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348,112.3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5,348,112.34
可分配利润（元）	74,274,700.3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661,373.67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 2021 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 24,787,929.75 元为基数，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2,478,792.97 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61,149,437.15 元，扣除本年度内对股东的分配 12,447,561.95 元，加上处置其他权益工具后将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未分配利润 3,263,688.38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4,274,700.36 元，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795,567,375.11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公司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作为分配的依据，202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确定为不超过 74,274,700.36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9,694,569 股。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66,275 股。该事项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9,694,569 股变更为 139,528,294 股。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办理完成后的总股本 139,528,29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0 元（含税），共计 15,348,112.34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股本发生其他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公司于2021年5月6日披露《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18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2名激励对象崔锋、崔琨再因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6,065股，截止2021年4月3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2、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拟注销股票期权共计387,975份，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166,275股。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于2021年6月18日到期，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7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均未行权。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1年5月28日到期，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的1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拟注销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350,490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殷筱华	董事、财务总监	67,410	0	33,705	0	0	33,705	58.56	14,445	0	28.07	0	0
潘爱斌	董事会秘书	97,650	0	48,825	0	0	48,825	58.56	20,925	0	28.07	0	0

合计	--	165,060	0	82,530	0	--	82,530	--	35,370	0	--	0	0
备注（如有）	<p>2018年6月20日，公司向董事殷筱华授予股票期权112,350份，副总经理潘爱斌授予股票期权162,750份。向董事殷筱华授予限制性股票48,150股，副总经理潘爱斌授予限制性股票69,750股。</p> <p>2019年7月9日，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董事殷筱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19,260股，副总经理潘爱斌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27,900股。</p> <p>2020年9月8日，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董事殷筱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14,445股，副总经理潘爱斌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20,925股。</p> <p>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拟注销董事殷筱华限制性股票14,445股，副总经理潘爱斌限制性股票20,925股。相关注销手续将于2022年办理。</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管理，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从资金活动、投资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等各个环节，抓住细节进行管理。公司重点对财务核算等内部控制制度及流程进行了全面梳理，完善内部控制流程，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经过定期组织开展的内部专项审计工作，加强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并全面认真执行，确保对外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完善内部考核制度，明确考核工作职责，从而进一步发挥了考核机制的导向、推动及预警作用。

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部门责任人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范。经过学习培训后，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部门责任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促进了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3）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企业并购后未能达到预期目标；（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3）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纷纷流失；（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一般缺陷的评价维度为潜在影响 \leq 利润总额的 3%，且潜在影响 \leq 资产总额的 1%，且潜在影响 \leq 营业收入的 1%；重要缺陷的评价维度为利润总额的 3% $<$ 潜在影响 \leq 利润总额的 5%，且资产总额的 1% $<$ 潜在影响 \leq 资产总额的 3%，且营业收入的 1% $<$ 潜在影响 \leq 营业收入的 3%；重大缺陷的评价维度为潜在影响 $>$ 利润总额的 5%，且潜在影响 $>$ 资产总额的 3%，且潜在影响 $>$ 营业收入的 3%。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一般缺陷为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leq 营业收入的 1%，重要缺陷为：营业收入的 1%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leq 营业收入的 3%，重大缺陷为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营业收入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的相关要求，公司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对2018、2019和2020三个年度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梳理和自查。经公司自查，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发展，外部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科学决策，稳健经营，规范发展，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无未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承和谐社会、以人为本的理念，将社会责任意识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中，通过为社会创造财富、注重股东回报、关爱员工成长、进行社会公益活动等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一直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放在公司治理的重中之重，通过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深入开展治理活动，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各项权益。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努力创造优良的业绩，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为投资者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公司不断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重视人才培训和培养，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技术研发、产品升级为客户提供其所需要的的产品，通过产品质量管控、按时交付，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保护客户利益，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本报告期的社会捐赠为：公司向北京市蓝蝶公益基金会捐赠4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为建立健全稳定脱贫长效机制，发挥网络优势推动数字乡村建设，公司子公司深圳兆能通过建设“中国电信援助久治县数字乡村建设项目“，按照”信息化赋能乡村振兴“的帮扶思路，助理乡村振兴提质增效，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网络信息化服务保障，深圳兆能向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久治县捐款20万元用于上述项目建设。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南京网典科技有限公司;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9 年 11 月 20 日	2022 年 11 月 19 日	正常履行中
	郭庆;郝玉贵;潘爱斌;舒华英;殷筱华;余可曼;张国焯;郑兵	其他承诺	为保障公司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8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郭庆;张晖	其他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	2018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公司/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郭庆;张晖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相应调整。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p>	2016 年 1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平潭齐智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企业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	2016 年 12 月 13 日	2021 年 12 月 13 日	平潭齐智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未减持公司股票，承诺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承诺。

			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方君英;高鹏;潘爱斌;王伟;殷筱华;余可曼;郑兵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的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的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p> <p>(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3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2016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是确保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得以实现的重要措施。根据公司2014年9月20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附件的议案》与《关于制定公司	2016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股票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如下：（一）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六十二条规定如下：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5、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考虑到本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以及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可以在上述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20%比例的基础上适当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独立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6、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7、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p>			
--	--	---	--	--	--

		<p>期可分配利润为正；(2) 董事会考虑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后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采用股票股利形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制作的方案中说明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原因。8、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订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9、利润分配的调整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订，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10、信息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需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p>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p>其他承诺</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发上市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发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一）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 1、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每股收益情况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70 0.59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70 0.59 0.68 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每股收益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首发上市后第一年度的募投项目利润无法完全体现。公司 2015 年全年扣非后归</p>	2016 年 1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96.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53%。假设 2016 年发行人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保持 20%的增长速度,即为 2,515.69 万元,公司首发上市后的股份数量增至 4,000 万股,因此公司 2016 年首发上市后的每股收益(扣非后)估算为 0.63 元,较 2015 年每股收益(扣非后) 0.70 元有所下降。因此,公司本次首发上市将可能会摊薄股东的即期回报。上述分析仅为测试首发上市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的经营情况及趋势进行保证,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二)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必要性和合理性</p> <p>1、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投资于移动阅读平台升级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移动教育应用开发项目以及移动游戏应用开发项目等项目。上述项目均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将有效提升产品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扩大市场影响力,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2、公司进一步发展的迫切需要 近几年公司业务迅速发展,运营所需资金增长较快,目前仅依靠自身积累已经难以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要。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加强科研投入,强化技术领先优势,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并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稳定增长,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公司迫切需要通过资本市场实现直接融资,开辟新的融资渠道,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会明显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的资产规模将会迅速壮大;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实施,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也将稳步上升,主营业务将保持良性发展趋势。</p> <p>3、进一步实现公司规范运作、完善治理结构的需要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仅有利于提高公司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壮大经济实力,同时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会增加,控股股东所占股权比例将会下降,使本公司由非公众公司变为公众公司,有利于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实现公司体制的升级和经营机制的优化。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要求公开披露信息,直接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有利于增强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并能使投资者更关注和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投资价值,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更为坚实的基础。</p> <p>(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p> <p>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增值电信业务,其中有声阅读业务的规模和盈利能力在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但是业务种类的相对简单和融资的困难已经成为阻碍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因此,募</p>			
--	--	--	--	--	--

		<p>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对公司具有战略意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增加公司的业务种类,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改善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建成后,公司的研发实力、业务规模和种类、综合能力将进一步增强,提高公司在国内增值电信业务市场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条件。</p> <p>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多年来从事移动及电信运营方面的业务,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管理经验,培养了一支技术过硬、管理有素的研发团队和管理团队,为募投项目的研发提供了良好的技术和人力资源储备。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一直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注重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开发。企业的创始人、董事长郭庆博士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计算机软件专业,在此期间曾经发表多篇专业论文,参与了计算机软件研究所的学科建设,并有十余年的计算机软件企业的经营管理经验。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研发人员及核心销售人员团队在长期的移动互联网电信增值服务运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开发及运营经验,该团队多年的合作经验保证了较强的稳定性及凝聚力。该团队对市场需求有敏锐的察觉能力,并对核心技术及发展趋势有着深刻的理解,可以及时准确依照市场变化把握公司的战略方向,以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地发展。公司通过多年的经营和研发,已经开发完成并积累了一系列成熟的核心技术,并运用在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产品中,包括多媒体内容库搜索引擎技术、可变长多缓冲交换播放技术、流式音频直播技术、服务器智能缓冲技术、用户行为统计和分析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关键技术是发行人现有核心技术的升级,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数据挖掘的效率和准确率,提升发行人产品和服务的品质和功能,为发行人未来的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公司从 2008 年开始介入移动有声阅读市场,是国内最早进行移动有声阅读领域探索的公司之一,在技术研发、内容整合、媒体合作、业务运营等方面有深厚的积累。凭借有声阅读平台的版权规模及技术优势,公司积极推动有声阅读的基地业务合作模式。目前公司是咪咕传媒、中国联通阅读基地、天翼阅读最大的内容提供商之一。多年来增值电信业务的开发及运营经验积累使公司与基础运营商建立了深厚的互惠互利合作模式,为公司与基础运营商的多模式合作打下良好基础。公司通过和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多家省市级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目前话匣子听书产品已覆盖全国 27 个省、市及自治区,用户可通过网站、客户端、WAP 及声讯等多种方式使用该业务。公司的有声阅读服务已形成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效应,已与运营商省市分公司开展各种层面的深度合作。随着三大电信运营商对基地的不断投入、发展,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产</p>			
--	--	---	--	--	--

		<p>品种类也得到了较大规模的提升。(四)公司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具体措施 为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本公司承诺将采取相关措施, 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 但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具体措施如下: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 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 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 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 积极调配资源, 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 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 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 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 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公司将在现有市场营销网络的基础上完善并扩大经营业务布局, 致力于为更多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技术及服务体系, 扩大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 凭借一流的技术和服务促进市场拓展, 从而优化公司在市场的战略布局。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 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 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 并制定了《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 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 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 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 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郭庆;潘爱斌;殷筱华;余可曼;郑兵	<p>其他承诺</p> <p>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31号公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规定,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公司目前无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 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p>	2016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发行人对本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新股及赔偿损失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p>	2016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郭庆;平潭齐智兴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张晖	其他承诺		<p>（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齐智投资对本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本人/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根据本人/本企业转让原限售股票的转让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本企业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股份及赔偿</p>	2016年1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损失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由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本人/本企业关于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以本人/本企业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以及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30%作为履约担保,且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方君英;高鹏;郭庆;郝玉贵;潘爱斌;舒华英;王伟;殷筱华;余可曼;张国焯;郑兵	其他承诺	(三)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它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损失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由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其关于赔偿损失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以其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通过本次持有公司股份所获得的现金分红,以及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30%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且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6 年 1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证券服务机构对本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承诺:一、民族证券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规范,对发行人的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审慎核查,督导发行人规范运行,对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进行核查,对发行人是否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是否符合法定发行条件做出专业判断,确保发行人的申请文件和招股说明书等信息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二、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三、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民族证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四、本承诺书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即行生效且不可撤销。发行人律师承诺:本所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按照律师行业的业务标准和执业规范,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所涉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核查验证,确保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会计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	2016 年 1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陈火林;成都立华投资有限公司-立华定增重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何影玲;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稳赢优选资产管理产品;孔庆飞;南京金伯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伯珠和聚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斯诺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前海聚龙投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已完成，本次发行的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上市，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上市首日）起开始计算，因此发行对象作出承诺如下：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资有限责任公司-聚龙金宝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谭克;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浙江永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永禧永盈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优势企业 16 号资产管理产品					
股权激励承诺	陈莹;崔锋;崔琨冉;李贺功;廖文正;林妮娜;潘爱斌;汪姣飞;王士同;谢芳;殷筱华	其他承诺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如因本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本公司。	2018 年 03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8 年 03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10,000	14,700.84	不适用	2020年09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手方贵州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做出以下承诺：“公司在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内实现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7,500万元、10,000万元和12,8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利润承诺实现情况

交易对手方贵州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做出以下承诺：“公司在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内实现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7,500万元、10,000万元和12,800万元。”按照上述业绩承诺，深圳兆能承诺在2020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00万元，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34.48万元，深圳兆能第一期未完成业绩承诺，贵州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按照协议约定向公司现金补偿。深圳兆能承诺在2021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10,000万元，2021年度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4,700.84万元，本期已完成业绩承诺。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张俊慧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事项汇总(作为原告起诉)	3,563.4	否	部分诉讼处于立案阶段、部分诉讼处于审理阶段、	本诉讼事项汇总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案件尚未结案		

			部分处于 执行阶段				
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事项汇总(作为被告或第三人应诉)	119.35	否	处于审理阶段	本诉讼事项汇总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案件尚未结案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7日	90,000	2020年03月0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3.05-2021.03.05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7日	90,000	2020年03月11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3.11-2021.03.11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90,000	2020年05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5.26-2021.05.25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90,000	2020年06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6.17-2021.06.16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90,000	2020年06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6.17-2021.06.16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90,000	2020年08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8.12-2021.08.11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90,000	2020年08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8.12-2021.08.11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90,000	2020年08月17日	400.55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8.17-2021.08.16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90,000	2020年08月19日	1,599.45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8.19-2021.08.18	是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90,000	2020年08月31日	3,6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8.31-2021.08.30	是	否
深圳市兆	2020年04	90,000	2020年09	2,000	连带责任			2020.09.0	是	否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月 28 日		月 03 日		保证			3-2021.09 .02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2020 年 04 月 28 日	90,000	2020 年 09 月 11 日	1,35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0.09.1 1-2021.09 .10	是	否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2020 年 04 月 28 日	90,000	2021 年 01 月 21 日	6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1.2 1-2022.01 .21	否	否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2020 年 04 月 28 日	90,000	2021 年 02 月 01 日	4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2.0 1-2022.02 .01	否	否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2020 年 04 月 28 日	90,000	2021 年 03 月 19 日	2,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3.1 9-2022.03 .19	否	否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2021 年 04 月 24 日	160,000	2021 年 06 月 10 日	7,912.79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6.1 0-2022.06 .09	否	否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2021 年 04 月 24 日	160,000	2021 年 06 月 17 日	3,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6.1 7-2022.06 .16	否	否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2021 年 04 月 24 日	160,000	2021 年 07 月 09 日	2,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7.0 9-2022.07 .08	否	否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技有限公 司	2021 年 04 月 24 日	160,000	2021 年 07 月 12 日	1,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7.1 2-2022.07 .11	否	否
深圳市创 微达电子 科技有限 公司	2021 年 04 月 24 日	160,000	2021 年 07 月 12 日	3,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7.1 2-2022.07 .12	否	否
深圳市兆 能讯通科	2021 年 04 月 24 日	160,000	2021 年 07 月 30 日	3,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21.07.3 0-2022.02	否	否

技有限公司								.02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4日	160,000	2021年08月1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8.12-2022.08.11	否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4日	160,000	2021年09月1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10-2022.09.08	否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4日	160,000	2021年09月1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18-2022.09.17	否	否
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4日	160,000	2021年09月26日	981.1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26-2022.03.25	否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4日	160,000	2021年09月27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27-2022.09.26	否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4日	160,000	2021年10月24日	543.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4-2023.10.23	否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4日	160,000	2021年12月30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30-2022.12.2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6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3,937.8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7,437.8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6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 (A2+B2+C2)	53,937.8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 (A3+B3+C3)	16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 (A4+B4+C4)	37,437.8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 的比例			24.8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 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 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7,437.8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7,437.82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 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 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230,679	22.66%	15,112,919			-16,065	15,096,854	43,327,533	31.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105,589	2.49%	568,475				568,475	3,674,064	2.63%
3、其他内资持股	25,125,090	20.16%	14,544,444			-16,065	14,528,379	39,653,469	28.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35,196	0.83%	11,472,860				11,472,860	12,508,056	8.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089,894	19.33%	3,071,584			-16,065	3,055,519	27,145,413	19.4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6,367,036	77.34%						96,367,036	68.98%
1、人民币普通股	96,367,036	77.34%						96,367,036	68.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4,597,715	100.00%	15,112,919			-16,065	15,096,854	139,694,56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2名激励对象

崔锋、崔琨冉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对其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对其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需要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6,065股。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对崔锋、崔琨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065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事宜于2021年4月30日办理完成。

2、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6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112,919股。2021年12月2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其已受理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2021年12月30日，新增股份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124,581,650股变更为139,694,569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2020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0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年5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年11月13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2021年11月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4月30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崔锋、崔琨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065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本次注销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24,597,715股变更为124,581,650股。

2、2021年12月2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其已受理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2021年12月30日，新增股份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124,581,650股变更为139,694,569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4月30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股本减少16,065股，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增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增加。

2、2021年12月30日，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股本增加15,112,919股，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减少，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1,113,695	0	1,113,695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限售，限售期限为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	2022年6月30日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516,795	0	516,795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限售，限售期限为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	2022年6月30日
陈火林	0	1,059,431	0	1,059,43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限售，限售期限为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	2022年6月30日
成都立华投资有限公司-立华定增重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516,795	0	516,795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限售，限售期限为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	2022年6月30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568,475	0	568,475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限售，限售期限为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	2022年6月30日
何影玲	0	978,562	0	978,56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限售，限售期限为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	2022年6月30日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0	439,276	0	439,276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限售，限售期限为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	2022年6月30日

华泰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华泰 资产价值精选 资产管理产品	0	439,276	0	439,276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华泰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华泰 资产稳赢优选 资产管理产品	0	439,276	0	439,276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孔庆飞	0	594,315	0	594,315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南京金伯珠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金伯珠和聚 二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0	439,276	0	439,276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宁波宁聚资产 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宁聚 映山红 4 号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0	645,994	0	645,994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诺德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0	930,232	0	930,232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海斯诺波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三号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0	439,276	0	439,276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深圳前海聚龙 投资有限责任 公司-聚龙金宝 1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0	483,204	0	483,204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谭克	0	439,276	0	439,276	向特定对象发	2022 年 6 月 30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日
银河资本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0	439,276	0	439,276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浙江宁聚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宁聚开阳 9 号 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0	516,795	0	516,795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浙江永禧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永禧永盈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0	754,521	0	754,521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中意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优势企业 16 号 资产管理产品	0	3,359,173	0	3,359,173	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份限售， 限售期限为股 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2022 年 6 月 30 日
崔锋	26,190	-13,095	0	13,095	股权激励限售 股	首次授予的限制 性股票自授予 日 2018 年 6 月 22 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 对象可在未来 36 个月按照 40%、30%、 30%的比例分 三期解除限 售。鉴于崔锋 未达成第二个 解除限售期解 除限售条件， 该股份注销事 项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办理完 成。

崔琨冉	5,940	-2,970	0	2,97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 2018 年 6 月 22 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可在未来 36 个月按照 40%、30%、30% 的比例分三期解除限售。鉴于崔琨冉未达成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该股份注销事项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办理完成。
合计	32,130	15,096,854	0	15,128,98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1 年 12 月 15 日	38.70	15,112,919	2021 年 12 月 30 日	15,112,919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1年11月2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6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1年12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112,919股，发行价格为38.70元。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对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总股本由124,581,650股增加至139,694,569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与所有者权益将同时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资产结构更加合理，为公司开展经营活动提供有力支持。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庆	境内自然人	22.77%	31,806,000	0	23,854,500	7,951,500	质押	19,570,000	

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8%	19,251,000	0	0	19,251,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9%	5,436,111	5436111	0	5,436,111		
陈航	境内自然人	3.35%	4,679,825	0	0	4,679,825		
中意资管—兴业银行—中意资产—优势企业16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2.40%	3,359,173	3359173	3,359,173	0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	2,070,393	0	2,070,393	0		
陈国才	境内自然人	0.92%	1,284,054	0	0	1,284,054		
杭州威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威曼天师府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258,100	-493600	0	1,258,100		
济南兴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1,083,700	-3900100	0	1,083,700		
陈火林	境内自然人	0.76%	1,059,431	604431	1,059,431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京网典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战略投资者，其所持股份限售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0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郭庆与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晖系夫妻关系。2、除郭庆和张晖存在近亲属关系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51,000
郭庆	7,951,5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1,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36,111	人民币普通股	5,436,111
陈航	4,679,825	人民币普通股	4,679,825
陈国才	1,284,054	人民币普通股	1,284,054
杭州威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威曼天师府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5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8,100
济南兴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3,700
尹建荣	1,04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7,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4,708	人民币普通股	914,708
高丽萍	8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861,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郭庆与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晖系夫妻关系。2、除郭庆和张晖存在近亲属关系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651,000 股，通过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251,000 股；股东杭州威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威曼天师府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58,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58,1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郭庆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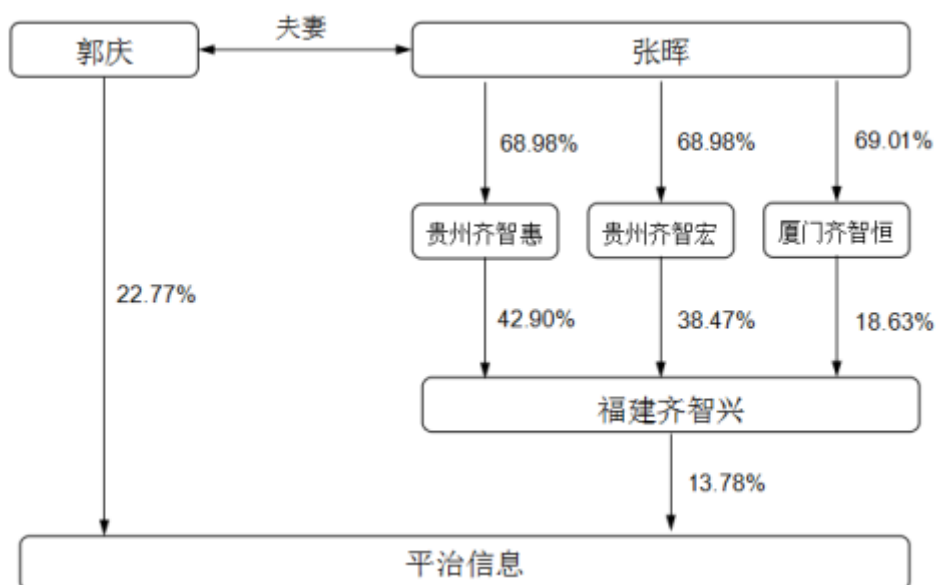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郭庆	本人	中国	否
张晖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郭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晖：浙江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研究所副教授。2012年8月至2013年8月期间曾任公司董事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厦门齐智恒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1年12月23 日	1236.792 万元	投资管理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60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红玉、张俊慧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607号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治信息）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平治信息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平治信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1.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平治信息业务主要为互联网及相关服务业务和通信设备制造销售业务。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360,139.41万元，具体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六)所述。由于收入是平治信息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平治信息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p>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与评价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与执行；</p> <p>(2) 区别不同的业务类型，结合具体业务的实际情况，检查相关合同的约定，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分析性复核，了解本年销售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原因；</p> <p>(3) 执行函证程序：对于年度销售金额及年末尚未回款金额向主要客户进行函证确认；</p> <p>(4) 对不同类型收入分别执行抽样进行细节测试：对通过基础运营商及其他第三方收取信息费进行分成业务，检查收入确认对账单，并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两个月的对账单，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期间；对于原创小说阅读业务，检查第三方平台充值记录以及用户阅读情况，以确认收入已完整记录；对于CPS小说分销分成业务，检查小说分销分成平台充值以及分成情况，以确认收入真实完整。对于通信设备制造销售业务，抽样检查产品出库记录、发运记录、客户签收记录以及回款记录等，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记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确认收入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2021年末平治信息应收账款净值为	针对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p>229,941.76万元。管理层需要就应收账款减值账户的识别，未来客户现金流入的可能性及担保金额的实现作出重大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金额对财务报表整体重大，可回收性涉及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了解公司对于客户信用管理程序，对逾期债务的催收措施；</p> <p>(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组合的划分，评估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率、当前状况、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我们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计提比例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我们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证据相验证，包括客户的背景信息、以往的交易历史和回款情况、前瞻性考虑因素等；</p> <p>(4) 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后收到的回款；</p> <p>(5) 实施函证程序，并核对函证结果是否相符；</p> <p>(6) 分析是否存在无法收回而需要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p>
--	---

1. 其他信息

平治信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平治信息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1.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平治信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平治信息的财务报告过程。

1.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平治信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平治信息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平治信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红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俊慧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3,995,313.26	428,338,898.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2,193,331.19	
应收账款	2,299,417,628.38	1,439,360,989.96
应收款项融资		191,767,408.15
预付款项	118,498,803.35	135,084,883.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8,262,831.47	57,030,709.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2,462,382.20	144,454,442.58
合同资产	13,786,971.50	16,530,691.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68,723.47	911,699.15
流动资产合计	3,753,985,984.82	2,413,479,722.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3,916,865.40	84,548,805.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833,240.11	56,075,451.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930,643.27	14,861,119.43
固定资产	59,359,670.62	62,784,305.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259,870.61	
无形资产	49,557,458.15	36,075,188.92
开发支出		
商誉	31,284,556.66	87,954,397.56
长期待摊费用	1,311,437.54	7,919,37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49,242.41	22,084,190.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00.00	2,616,386.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134,984.77	374,919,221.85
资产总计	4,125,120,969.59	2,788,398,944.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7,827,227.43	915,399,448.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120,000.00	315,728,947.7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	19,355,705.00
应付账款	809,166,193.52	401,572,510.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762,127.49	19,349,610.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01,824.10	7,015,913.08
应交税费	226,778,526.38	137,515,043.76

其他应付款	263,722,128.15	116,455,635.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932,690.54	14,734,988.84
其他流动负债	12,066,930.03	35,028,777.02
流动负债合计	2,364,377,647.64	1,982,156,580.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8,099,412.17	48,156,218.8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82,550.69	
长期应付款	1,913,860.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53,365.42	3,892,072.0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8,918.90	2,555,847.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888,107.99	54,604,138.10
负债合计	2,590,265,755.63	2,036,760,718.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9,694,569.00	124,597,7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8,370,446.31	5,022,463.57
减：库存股	4,712,311.40	5,163,256.10
其他综合收益	9,752,797.09	8,620,946.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74,065.92	4,295,272.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5,567,375.11	556,610,421.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5,446,942.03	693,983,563.30
少数股东权益	29,408,271.93	57,654,663.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4,855,213.96	751,638,226.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25,120,969.59	2,788,398,944.69

法定代表人：郭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红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9,951,470.53	106,231,805.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6,369,205.34	239,278,534.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283,257.65	3,664,981.62
其他应收款	193,672,214.04	436,979,485.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286,388.74	569,423.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60,104.90	
流动资产合计	1,126,922,641.20	786,724,230.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3,403,066.84	577,182,407.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394,200.00	35,163,611.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930,643.27	14,861,119.43
固定资产	42,630,613.19	43,348,442.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855,740.00	9,253,900.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3,589.68	368,87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13,573.88	9,188,98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6,761,426.86	689,367,333.32
资产总计	2,043,684,068.06	1,476,091,563.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446,916.67	490,622,08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120,000.00	315,728,947.7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481,233.74	21,157,203.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72,368.35	617.28
应付职工薪酬	3,108,985.29	2,452,560.65
应交税费	26,734,923.76	22,054,892.56
其他应付款	180,948,926.93	152,384,315.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283,454.77	14,734,988.8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7,196,809.51	1,019,135,609.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8,099,412.17	48,156,218.8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9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4,088.88	910,430.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713,501.05	52,056,649.37
负债合计	1,055,910,310.56	1,071,192,258.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9,694,569.00	124,597,7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3,462,218.21	210,060,350.59
减：库存股	4,712,311.40	5,163,256.10
其他综合收益	3,479,837.00	5,159,106.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74,744.33	9,095,951.36
未分配利润	74,274,700.36	61,149,437.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7,773,757.50	404,899,304.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3,684,068.06	1,476,091,563.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01,394,078.86	2,407,895,926.55
其中：营业收入	3,601,394,078.86	2,407,895,926.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75,960,354.68	2,094,462,509.67
其中：营业成本	3,062,544,436.79	1,914,201,940.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35,700.54	5,855,128.19
销售费用	38,065,935.87	21,478,294.81
管理费用	72,854,634.98	65,348,670.63
研发费用	52,308,574.34	46,679,158.95
财务费用	44,451,072.16	40,899,316.67
其中：利息费用	52,318,169.79	38,177,950.72
利息收入	2,957,867.22	3,714,663.51
加：其他收益	17,289,005.42	9,257,509.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6,324,238.63	-186,478.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958,920.56	448,654.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48,100,260.45	-27,356,010.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20,214,189.06	-20,206,731.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380,839.20	-54,034.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113,357.92	274,887,670.79

加：营业外收入	371,413.25	758,127.94
减：营业外支出	3,264,528.22	1,299,013.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220,242.95	274,346,785.07
减：所得税费用	42,413,773.09	36,294,700.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806,469.86	238,052,084.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806,469.86	238,052,084.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661,373.67	210,526,578.98
2.少数股东损益	-7,854,903.81	27,525,505.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53,785.57	-447,647.4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53,785.57	-447,647.4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53,785.57	-447,647.4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353,785.57	-447,647.4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7,160,255.43	237,604,43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5,015,159.24	210,078,931.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54,903.81	27,525,505.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6	1.6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96	1.6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郭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红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9,870,345.30	231,654,409.54
减：营业成本	142,764,195.63	123,390,666.81
税金及附加	1,482,311.38	1,930,405.02
销售费用	723,902.29	949,581.57
管理费用	28,780,450.72	27,888,202.97
研发费用	18,376,430.65	8,507,973.72
财务费用	17,159,711.80	6,585,836.37
其中：利息费用	28,825,249.02	24,202,551.98
利息收入	13,529,961.11	18,425,745.66
加：其他收益	4,780,096.54	1,289,499.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1,799.15	4,912,014.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64,686.59	244,254.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38,994.96	-21,040,255.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9,152.74	-42,111.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01,798.00	47,520,889.88
加：营业外收入	120,155.58	4,984.51
减：营业外支出	43,387.90	22,700.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78,565.68	47,503,173.73
减：所得税费用	4,490,635.93	4,550,444.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87,929.75	42,952,729.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87,929.75	42,952,729.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4,418.90	-969,5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4,418.90	-969,5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4,418.90	-969,50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372,348.65	41,983,229.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3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5,239,147.09	1,887,339,674.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19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55,743.14	36,923,68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6,794,890.23	1,924,512,556.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0,818,986.09	2,016,149,107.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900,173.64	68,870,79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878,870.59	66,154,945.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657,511.45	100,363,24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4,255,541.77	2,251,538,08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60,651.54	-327,025,532.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01,934.96	2,742,136.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71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0,000.00	27,165.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78,408.52	24,076,310.3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1,052.21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97,106.69	27,045,61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672,978.47	42,887,25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536,200.00	24,17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8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	2,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91,178.47	69,712,25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94,071.78	-42,666,647.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74,936,930.49	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	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8,394,083.33	923,134,162.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510,694.21	13,523,859.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5,841,708.03	936,738,022.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4,911,957.09	572,766,503.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482,886.98	105,557,114.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471,3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471,415.52	151,120,855.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866,259.59	829,444,47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975,448.44	107,293,549.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8,967.01	316,812.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561,758.11	-262,081,81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445,958.94	678,527,77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007,717.05	416,445,958.9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687,893.09	178,221,56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15,877.15	19,797,04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603,770.24	198,018,614.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917,341.63	115,814,499.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60,642.10	16,429,910.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14,759.63	14,198,628.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53,351.28	19,871,90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146,094.64	166,314,94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42,324.40	31,703,66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19,255.05	2,270,149.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996.00	10,898,7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0,000.00	8,371.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1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66,194.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275,445.85	37,277,221.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26,018.06	9,132,37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013,700.00	147,51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79,611.56	180,187,553.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019,329.62	336,834,927.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43,883.77	-299,557,706.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74,911,930.4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4,308,947.79	49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32,804.30	13,321,91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4,153,682.58	509,821,910.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2,165,754.34	486,333,306.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10,114.84	81,494,168.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02,677.52	4,629,433.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978,546.70	572,456,90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175,135.88	-62,634,998.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262.65	316,812.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777,665.06	-330,172,22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41,805.47	433,414,02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019,470.53	103,241,805.4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所有 者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存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配利 润			权益	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597,715.00				5,022,463.57	5,163,256.10	8,620,946.48		4,295,272.95		556,610,421.40		693,983,563.30	57,654,663.03	751,638,226.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597,715.00				5,022,463.57	5,163,256.10	8,620,946.48		4,295,272.95		556,610,421.40		693,983,563.30	57,654,663.03	751,638,226.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96,854.00				553,347,982.74	-450,944.70	1,131,850.61		2,478,792.97		238,956,953.71		811,463,378.73	-28,246,391.10	783,216,987.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53,785.57				243,661,373.67		255,015,159.24	-7,854,903.81	247,160,255.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96,854.00				553,401,867.62	-450,944.70							568,949,666.32	25,000.00	568,974,666.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112,919.00				553,836,747.32	-450,944.70							569,400,611.02	25,000.00	569,425,611.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65.00				-434,879.70								-450,944.70		-450,944.7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8,792.97		-14,926,354.92		-12,447,561.95		-12,447,561.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8,792.97		-2,478,792.97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准备	配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597,715.00				233,064,932.56	9,424,622.00	9,374,093.95		4,800,678.41		466,291,065.94		828,703,863.86	105,708,040.96	934,411,90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597,715.00				233,064,932.56	9,424,622.00	9,374,093.95		4,800,678.41		466,291,065.94		828,703,863.86	105,708,040.96	934,411,90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042,468.99	-4,261,365.90	-753,147.47		-505,405.46		90,319,355.46		-134,720,300.56	-48,053,377.93	-182,773,678.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7,647.47				210,526,578.98		210,078,931.51	27,525,505.34	237,604,436.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03,884.55	-4,261,365.90							-1,642,518.65	59,600.00	-1,582,918.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400.00	-4,261,365.90							4,281,765.90	59,600.00	4,341,365.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24,284.55								-5,924,284.55		-5,924,284.5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95,272.95		-61,610,221.85		-57,314,948.90	-10,471,300.00	-67,786,248.9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95,272.95		-4,295,272.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314,948.90		-57,314,948.90	-10,471,300.00	-67,786,248.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5,5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5,500.0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8,902,501.67		-285,841,764.52	-65,167,183.27	-351,008,947.7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4,597,715.00				5,022,463.57	5,163,256.10	8,620,946.48		4,295,272.95	556,610,421.40		693,983,563.30	57,654,663.03	751,638,226.3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597,715.00				210,060,350.59	5,163,256.10	5,159,106.48		9,095,951.36	61,149,437.15		404,899,304.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597,715.00				210,060,350.59	5,163,256.10	5,159,106.48		9,095,951.36	61,149,437.15		404,899,304.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96,854.00				553,401,867.62	-450,944.70	-1,679,269.48		2,478,792.97	13,125,263.21		582,874,453.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4,418.90			24,787,929.75		26,372,348.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96,854.00				553,401,867.62	-450,944.70						568,949,666.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112,919.00				553,836,747.32	-450,944.70						569,400,611.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65.00				-434,879.70							-450,944.7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8,792.97	-14,926,354.92		-12,447,561.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8,792.97	-2,478,792.9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47,561.95		-12,447,561.9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63,688.38			3,263,688.3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694,569.00				763,462,218.21	4,712,311.40	3,479,837.00		11,574,744.33	74,274,700.36		987,773,757.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597,715.00				207,873,681.15	9,424,622.00	6,434,106.48		4,800,678.41	79,501,429.54		413,782,98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597,715.00				207,873,681.15	9,424,622.00	6,434,106.48		4,800,678.41	79,501,429.54		413,782,988.58

	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6,669.44	-4,261,365.90	-1,275,000.00		4,295,272.95	-18,351,992.39		-8,883,68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9,500.00			42,952,729.46		41,983,229.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24,284.55	-4,261,365.90						-1,662,918.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61,365.90						4,261,365.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24,284.55							-5,924,284.5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95,272.95	-61,610,221.85		-57,314,948.9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95,272.95	-4,295,272.9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314,948.90		-57,314,948.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5,500.00			305,5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305,500.00			305,500.00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8,110,953.99							8,110,953.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4,597,715.00				210,060,350.59	5,163,256.10	5,159,106.48		9,095,951.36	61,149,437.15		404,899,304.4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郭庆、陈国才、卜佳俊、毕义国、程峰、章征宇、陈航、吴剑鸣、杭州中鑫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齐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30,000,000.00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12年8月31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2016年11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20号文件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万股，于2016年12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4,000万元，并于2017年4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47450789616。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3,969.46万股，注册资本为13,969.46万元，注册地：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A18幢5楼518室。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出版物出版；网络文化经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音像制品制作；电视剧制作；电子出版物制作；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电影发行；广播电视节目传送；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机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光缆制造；光纤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智能家庭网关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音响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数字家庭产品制造；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销售；影视录放设备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光电子器件制造；数字视频监控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线、电缆经营；光学仪器销售；光纤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光缆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通讯设备修理；物联网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

广播影视设备销售；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真空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软件开发；通信设备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庆、张晖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

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财务报告“五、（22）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1、应收票据

详见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2、应收账款

详见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5、存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财务报告“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债权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0、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1、长期应收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

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告“五、（3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收益年限直线法或者双倍余额递减法摊销。

2、摊销年限

- (1)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2) 购入版权使用权的费用支出，按版权内容授权使用的期限按照双倍余额递减法摊销。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6、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具体原则

公司业务主要为互联网及相关服务业务和通信设备制造销售业务，其中互联网及相关服务业务主要业务类型分为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话匣子业务、资讯类业务、客户分流业务和其他增值电信业务与原创小说阅读业务。具体收入确认原则为：第一、移动阅读业务中的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话匣子业务，资讯类业务和其他增值电信业务。公司与基础运营商及其他第三方开展合作，由基础运营商及其他第三方负责向用户收取信息费，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比例对收取的信息费与基础运营商及其他第三方进行分成。公司按经双方确认的电信运营商基地、各省分公司等发布的对账单确认收入。

第二、移动阅读业务中的用户分流业务。公司利用自身渠道推广第三方合作伙伴产品，公司按经双方确认的对账单确认收入。

第三、移动阅读业务中的原创小说阅读业务。公司利用原创阅读平台提供小说阅读业务，根据取得客户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充值形成的收益并在已提供小说阅读时确认收入。

第四、CPS小说分销分成业务。公司为客户运营的微信公众号提供技术服务，搭建符合标准的平台，并将其小说平台包括拥有的数字作品对客户运营微信公众号开放，在最终用户通过微信公众号充值后，公司根据合同规定的比例收取相关的技术服务费与资源支持费，公司根据充值款项的约定分成比例确认收入。

第五、通信设备制造销售业务。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公司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验收合格收货后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租赁内含利率将未实现融资收益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长期应收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实现融资收益；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审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详见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8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2021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7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2,555,957.45
按2021年1月1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11,816,637.74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11,816,637.74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 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1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公司作为承租 人对于首次执行日 前已存在的经营租 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11,979,807.74	
	预付款项	-163,170.00	
	租赁负债	6,951,956.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64,681.68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14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PPP项目合同，对于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14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自2021年5月26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1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

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15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8,338,898.79	428,338,898.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39,360,989.96	1,439,360,989.96	
应收款项融资	191,767,408.15	191,767,408.15	
预付款项	135,084,883.02	134,921,713.02	-163,17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030,709.54	57,030,709.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4,454,442.58	144,454,442.58	
合同资产	16,530,691.65	16,530,691.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1,699.15	911,699.15	
流动资产合计	2,413,479,722.84	2,413,316,552.84	-163,170.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4,548,805.60	84,548,805.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075,451.16	56,075,451.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861,119.43	14,861,119.43	
固定资产	62,784,305.62	62,784,305.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979,807.74	11,979,807.74
无形资产	36,075,188.92	36,075,188.92	
开发支出			
商誉	87,954,397.56	87,954,397.56	
长期待摊费用	7,919,376.66	7,919,37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84,190.23	22,084,190.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16,386.67	2,616,386.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919,221.85	386,899,029.59	11,979,807.74
资产总计	2,788,398,944.69	2,800,215,582.43	11,816,637.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5,399,448.04	915,399,448.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5,728,947.79	315,728,947.7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355,705.00	19,355,705.00	
应付账款	401,572,510.59	401,572,510.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349,610.35	19,349,610.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15,913.08	7,015,913.08	
应交税费	137,515,043.76	137,515,043.76	
其他应付款	116,455,635.79	116,455,635.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4,734,988.84	19,599,670.52	4,864,681.68
其他流动负债	35,028,777.02	35,028,777.02	
流动负债合计	1,982,156,580.26	1,987,021,261.94	4,864,681.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156,218.81	48,156,218.8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951,956.06	6,951,956.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892,072.06	3,892,072.0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5,847.23	2,555,847.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604,138.10	54,604,138.10	
负债合计	2,036,760,718.36	2,043,712,674.42	6,951,956.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4,597,715.00	124,597,7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22,463.57	5,022,463.57	
减：库存股	5,163,256.10	5,163,256.10	
其他综合收益	8,620,946.48	8,620,946.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95,272.95	4,295,272.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6,610,421.40	556,610,421.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3,983,563.30	693,983,563.30	
少数股东权益	57,654,663.03	57,654,663.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638,226.33	751,638,226.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88,398,944.69	2,800,215,582.43	11,816,637.74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231,805.47	106,231,805.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9,278,534.05	239,278,534.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64,981.62	3,664,981.62	
其他应收款	436,979,485.17	436,979,485.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69,423.76	569,423.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6,724,230.07	786,724,230.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7,182,407.54	577,182,407.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163,611.16	35,163,611.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861,119.43	14,861,119.43	
固定资产	43,348,442.64	43,348,442.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253,900.18	9,253,900.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8,871.09	368,87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88,981.28	9,188,98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9,367,333.32	689,367,333.32	
资产总计	1,476,091,563.39	1,476,091,563.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622,083.33	490,622,08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5,728,947.79	315,728,947.7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157,203.62	21,157,203.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7.28	617.28	
应付职工薪酬	2,452,560.65	2,452,560.65	
应交税费	22,054,892.56	22,054,892.56	

其他应付款	152,384,315.47	152,384,315.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4,734,988.84	14,734,988.8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9,135,609.54	1,019,135,609.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156,218.81	48,156,218.8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90,000.00	2,99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0,430.56	910,430.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056,649.37	52,056,649.37	
负债合计	1,071,192,258.91	1,071,192,258.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4,597,715.00	124,597,7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060,350.59	210,060,350.59	
减：库存股	5,163,256.10	5,163,256.10	
其他综合收益	5,159,106.48	5,159,106.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95,951.36	9,095,951.36	
未分配利润	61,149,437.15	61,149,437.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899,304.48	404,899,304.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6,091,563.39	1,476,091,563.39	
------------	------------------	------------------	--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杭州悠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5%
其他适用小微企业优惠税率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对浙江省2021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33005331，税收优惠期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

2、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公示浙江省2019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子公司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33005171，税收优惠期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

3、根据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下发的《关于公布2018年第十批软件企业评估、软件产品评估结果的通知》（浙软协〔2018〕037号），子公司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通过软件企业的认定，取得软件企业证书编号为浙RQ-2018-0191,有效期为一年。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文件规定,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2017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2021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44203788，税收优惠期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规定，子公司杭州千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讯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华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中汉贸易有限公司、广州韵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齐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千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煜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昇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宿迁华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宿迁启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宿迁光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徐州万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徐州顺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徐州众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淮安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搜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咖梦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平治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酷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平治约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平治影业、杭州平治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千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言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西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亦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北京鼎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平治驿通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淘影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平治影视有限公司、杭州阅庭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蓝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乐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晚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奇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圣万动漫设计有限公司、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蚁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杭州任你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去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德清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平治晖速通信有限公司、杭州阅澜三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洛阳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平治智慧（河北雄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兆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海南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创元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杭州启翱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平治赋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五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3,338.86	54,175.55
银行存款	718,888,378.19	416,391,783.39
其他货币资金	4,983,596.21	11,892,939.85
合计	723,995,313.26	428,338,898.7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	4,987,596.21	11,892,939.85

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4,987,596.21	1,254,944.14
诉讼冻结资金		2,990,000.00
票据池保证金		7,647,995.71
合计	4,987,596.21	11,892,939.8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2,643,940.41	
商业承兑票据	40,772,567.81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223,177.03	
合计	192,193,331.19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93,416,508.22	100.00%	1,223,177.03	0.63%	192,193,331.19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40,772,567.81	21.08%	1,223,177.03	3.00%	39,549,390.78				
银行承兑汇票	152,643,940.41	78.92%	0.00	0.00%	152,643,940.41				
合计	193,416,508.22	100.00%	1,223,177.03		192,193,331.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0,772,567.81	1,223,177.03	3.00%
银行承兑汇票	152,643,940.41	0.00	0.00%
合计	193,416,508.22	1,223,177.0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0.00	1,223,177.03				1,223,177.03
合计	0.00	1,223,177.03				1,223,177.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1,643,940.41
商业承兑票据		18,082,933.41
合计		169,726,873.82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82,318.14	0.93%	20,941,876.45	93.56%	1,440,441.69	12,972,734.18	0.86%	12,972,734.1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5,654,765.86	99.07%	97,677,579.17	4.08%	2,297,977,186.69	1,497,591,515.11	99.14%	58,230,525.15	3.89%	1,439,360,989.96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395,654,765.86	99.07%	97,677,579.17	4.08%	2,297,977,186.69	1,497,591,515.11	99.14%	58,230,525.15	3.89%	1,439,360,989.96
合计	2,418,037,084.00	100.00%	118,619,455.62		2,299,417,628.38	1,510,564,249.29	100.00%	71,203,259.33		1,439,360,989.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宽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2,972,734.18	12,972,734.1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中国青年出版社	1,664,132.39	1,195,571.16	71.84%	预计部分难以收回
北京中天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47,513.17	634,601.44	60.58%	预计部分难以收回
上海长戎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9,076.56	709,076.5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杭州灵润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84,069.97	384,069.9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5,604,791.87	5,045,823.14	90.03%	预计部分难以收回
合计	22,382,318.14	20,941,876.45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171,189,751.20	65,135,692.54	3.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84,549,655.29	18,454,965.53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8,443,066.82	5,688,613.36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462,777.32	2,731,388.66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712,980.73	1,370,384.58	80.00%
5 年以上	4,296,534.50	4,296,534.50	100.00%
合计	2,395,654,765.86	97,677,579.1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71,287,453.95
1 至 2 年	185,262,522.73
2 至 3 年	32,706,745.92
3 年以上	28,780,361.40
3 至 4 年	12,515,854.63
4 至 5 年	11,773,245.75
5 年以上	4,491,261.02
合计	2,418,037,084.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1,203,259.33	47,439,841.01			-23,644.72	118,619,455.62
合计	71,203,259.33	47,439,841.01			-23,644.72	118,619,455.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95,775,597.16	12.23%	8,873,267.91
第二名	270,054,081.00	11.17%	8,101,622.43
第三名	88,108,736.50	3.65%	2,643,262.10
第四名	75,223,509.60	3.11%	2,256,705.29
第五名	68,460,308.90	2.83%	2,053,809.27
合计	797,622,233.16	32.9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767,408.1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91,767,408.1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情况

1.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91,767,408.15	
合计		191,767,408.1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684,536.87	96.78%	133,162,629.66	98.70%
1 至 2 年	3,655,130.29	3.08%	1,385,662.53	1.02%
2 至 3 年	159,136.19	0.13%	225,579.13	0.17%
3 年以上			147,841.70	0.11%
合计	118,498,803.35	--	134,921,713.0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2,137,502.4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7.12%。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8,262,831.47	57,030,709.54
合计	88,262,831.47	57,030,709.5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1,600,103.55	37,233,120.80
备用金	1,293,457.13	834,814.50
暂借、往来款	35,092,345.86	12,299,788.92
返利款	14,066,887.29	9,784,693.59
股权转让款	12,798,000.00	
发行费用		3,912,452.83
其他	202,705.93	492,988.39
合计	95,053,499.76	64,557,859.0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70,502.59	43,251.00	3,313,395.90	7,527,149.49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8,361.07	18,361.07		
--转入第三阶段	-13,984.30		13,984.30	
本期计提	3,400,760.00	10,103.00	119,116.87	3,529,979.87
本期转回	2,854,847.36	1.00	1,237,889.10	4,092,737.46
本期核销	349.75			349.75
其他变动	-173,373.86			-173,373.8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10,346.25	71,714.07	2,208,607.97	6,790,668.2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生信用减值)	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9,465,793.86	65,010.00	5,027,055.17	64,557,859.03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47,136.73	147,136.73		
--转入第三阶段	-77,056.93		77,056.9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79,989,208.81	7,530.00		79,996,738.81
本期终止确认	42,262,055.88	10.00	1,558,891.00	43,820,956.88
其他变动	-5,680,141.20			-5,680,141.20
期末余额	91,288,611.93	219,666.73	3,545,221.10	95,053,499.76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153,556.23
1 至 2 年	7,698,393.19
2 至 3 年	6,609,919.72
3 年以上	1,591,630.62
3 至 4 年	772,998.95
4 至 5 年	229,464.00
5 年以上	589,167.67
合计	95,053,499.7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527,149.49	3,529,979.87	4,092,737.46	349.75	-173,373.86	6,790,668.29
合计	7,527,149.49	3,529,979.87	4,092,737.46	349.75	-173,373.86	6,790,668.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349.75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安录国际技术有限公司	暂借、往来款	27,000,000.00	1 年以内	28.41%	810,000.00
崔锋	股权转让款	11,818,000.00	1 年以内	12.43%	354,540.00
南基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返利款	7,966,931.27	1 年以内	8.38%	239,007.9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保证金	4,480,000.00	1 年以内	4.71%	134,400.00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00,000.00	1 年以内	3.26%	93,000.00
合计	--	54,364,931.27	--	57.19%	1,630,947.9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3,030,273.33	4,457,528.92	188,572,744.41	87,307,483.20		87,307,483.20
在产品	128,889.36		128,889.36	6,309,359.28		6,309,359.28
库存商品	101,012,326.29	4,536,672.56	96,475,653.73	42,968,070.62	6,684,451.58	36,283,619.04
发出商品	30,333,239.69	4,933,417.01	25,399,822.68	8,324,019.77		8,324,019.77
委托加工物资	1,885,272.02		1,885,272.02	6,229,961.29		6,229,961.29
合计	326,390,000.69	13,927,618.49	312,462,382.20	151,138,894.16	6,684,451.58	144,454,442.5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57,528.92				4,457,528.92
库存商品	6,684,451.58	1,747,129.04		3,894,908.06		4,536,672.56
发出商品		4,933,417.01				4,933,417.01
合计	6,684,451.58	11,138,074.97		3,894,908.06		13,927,618.49

本期库存商品跌价转销主要系该批库存商品销售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4,213,372.68	426,401.18	13,786,971.50	17,041,950.15	511,258.50	16,530,691.65
合计	14,213,372.68	426,401.18	13,786,971.50	17,041,950.15	511,258.50	16,530,691.65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84,857.32		收回款项所致
合计		84,857.32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87,978.48	
未交增值税	4,980,744.99	911,699.15
合计	5,368,723.47	911,699.15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杭州众势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180,121.9 0		179,647.4 4	-474.46						
小计	180,121.9 0		179,647.4 4	-474.46						

二、联营企业											
杭州何傲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862,506.68		862,506.68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400,000.00	29,400,000.00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2,023,957.75		77,517.60							2,101,475.35	
合肥微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6,179.21		-597.17							485,582.04	
法制视讯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51,293.36						51,293.36		
上海成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656,105.30		-89,768.98							47,566,336.32	
爱阅读（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39,934.76		1,023,536.93							34,363,471.69	
小计	84,368,683.70		862,506.68	959,395.02					29,451,293.36	113,916,865.40	
合计	84,548,805.60		1,042,154.12	958,920.56					29,451,293.36	113,916,865.40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帕科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11,840.00	15,011,840.00
Hilight Semiconductor Limited	12,956,200.00	
厦门沃动漫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州世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07,200.11	3,000,000.00

成都不只于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广东畅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50,000.00	4,850,000.00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深圳市养老管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28,000.00	2,328,000.00
杭州立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成都易瞳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旖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湖南半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重庆晖速智能通信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杭州慧园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北京虎鲸跳跃科技有限公司		4,975,611.16
杭州西风动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50,000.00
包头市易阅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杭州愚猫卡漫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合计	64,833,240.11	56,075,451.16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养老管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28,000.00			直接指定	
广东畅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50,000.00			直接指定	
杭州禅一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直接指定	
北京日月心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直接指定	
上海帕科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11,840.00			直接指定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07,200.11			直接指定	
杭州范娱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直接指定	
广州世炬网络科	85,715.00	3,307,200.11			直接指定	

技有限公司						
厦门沃动漫文化 科技有限公司	39,996.00				直接指定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599,396.50			18,599,396.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599,396.50			18,599,396.5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38,277.07			3,738,277.07
2.本期增加金额	930,476.16			930,476.16
(1) 计提或摊销	930,476.16			930,476.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668,753.23			4,668,753.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30,643.27			13,930,643.27
2.期初账面价值	14,861,119.43			14,861,119.4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359,670.62	62,784,305.62
合计	59,359,670.62	62,784,305.6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952,343.32	1,108,887.92	8,478,482.56	24,594,213.32	82,133,927.12
2.本期增加金额			679,298.76	5,794,990.93	6,474,289.69
(1) 购置			679,298.76	5,794,990.93	6,474,289.6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77,397.82	57,079.38	1,734,477.20
(1) 处置或报废			1,471,043.64	57,079.38	1,528,123.02
(2) 其他变动			206,354.18		206,354.18
4.期末余额	47,952,343.32	1,108,887.92	7,480,383.50	30,332,124.87	86,873,739.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146,375.67	653,980.45	4,303,512.22	7,245,753.16	19,349,621.50
2.本期增加金额	2,353,502.90	212,303.22	1,217,830.02	4,759,579.70	8,543,215.84
(1) 计提	2,353,502.90	212,303.22	1,217,830.02	4,759,579.70	8,543,215.84
3.本期减少金额			369,540.42	9,227.93	378,768.35
(1) 处置或报废			232,248.86	9,227.93	241,476.79
(2) 其他变动			137,291.56		137,291.56
4.期末余额	9,499,878.57	866,283.67	5,151,801.82	11,996,104.93	27,514,068.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452,464.75	242,604.25	2,328,581.68	18,336,019.94	59,359,670.62
2.期初账面价值	40,805,967.65	454,907.47	4,174,970.34	17,348,460.16	62,784,305.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79,807.74	11,979,807.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1,979,807.74	11,979,807.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719,937.13	4,719,937.13
(1) 计提	4,719,937.13	4,719,937.1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719,937.13	4,719,937.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259,870.61	7,259,870.61
2.期初账面价值	11,979,807.74	11,979,807.74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著作权	收购资产组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9,047.62		12,600,055.65	155,301,792.79	40,124,468.44	208,245,364.50

2.本期增加金额	12,143,700.00	16,671,698.18		185,469.83	15,584,693.53		44,585,561.54
(1) 购置	12,143,700.00	16,671,698.18		185,469.83	15,584,693.53		44,585,561.5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49,159.29	15,304,262.33	13,802,741.38	29,456,163.00
(1) 处置				349,159.29	2,908,301.20	702,741.38	3,960,201.87
(2) 其他变动					12,395,961.13	13,100,000.00	25,495,961.13
4.期末余额	12,143,700.00	16,890,745.80		12,436,366.19	155,582,223.99	26,321,727.06	223,374,763.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682.60		7,960,339.24	132,249,610.59	24,119,233.33	164,363,865.76
2.本期增加金额	101,197.49	868,876.93		1,355,567.73	21,120,281.78	5,440,000.00	28,885,923.93
(1) 计提	101,197.49	868,876.93		1,355,567.73	21,120,281.78	5,440,000.00	28,885,923.93
3.本期减少金额					15,182,719.91	11,353,333.33	26,536,053.24
(1) 处置					2,907,483.39		2,907,483.39
(2) 其他变动					12,275,236.52	11,353,333.33	23,628,569.85
4.期末余额	101,197.49	903,559.53		9,315,906.97	138,187,172.46	18,205,900.00	166,713,736.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02,741.38		6,703,568.44	7,806,309.8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702,741.38	702,741.38
(1) 处置						702,741.38	702,741.38
4.期末余额				1,102,741.38		6,000,827.06	7,103,568.4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042,502.51	15,987,186.27		2,017,717.84	17,395,051.53	2,115,000.00	49,557,458.15
2.期初账面价值		184,365.02		3,536,975.03	23,052,182.20	9,301,666.67	36,075,188.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南颖北琪科	293,282.83					293,282.83

技有限公司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3,383,953.18					3,383,953.18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5,535.27					1,005,535.27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1,660,946.73			61,660,946.73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杭州悠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104,204.82					13,104,204.82
上海言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811.16					125,811.16
南京西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5,232.58					185,232.58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注 1）	24,878,586.17					24,878,586.17
杭州圣万动漫设计有限公司	653,358.37					653,358.37
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	176,068.69					176,068.69
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1,498,334.97					1,498,334.97
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					105,000.00
合计	107,070,314.77			61,660,946.73		45,409,368.04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 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	293,282.83					293,282.83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3,383,953.18					3,383,953.18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5,535.27					1,005,535.27
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	176,068.69					176,068.69
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					105,000.00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杭州悠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160,971.41				9,160,971.41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152,077.24			14,152,077.24		
合计	19,115,917.21	9,160,971.41		14,152,077.24		14,124,811.38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与为并购上述被投资单位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即为被投资单位在2021年12月31日的组成资产组的各项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等。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可收回金额主要按照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未来现金流量均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2年至2026年的5年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15%至19%的折现率。超过5年的现金流量均按照零增长率为基础计算。该增长率基于相关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并且不超过该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未来现金流量的预计是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测试，除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对应的资产组外，剩余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资产组商誉未出现减值。

其他说明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平治信息收购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时，业绩要求如下：“公司在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内实现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7,500万元、10,000万元和12,800万元。”2021年度，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相应业绩承诺。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版权使用费	32,808.63		31,130.99		1,677.64
装修费	1,796,945.39		487,185.49		1,309,759.90
广告资源使用费	6,089,622.64		6,089,622.64		
合计	7,919,376.66		6,607,939.12		1,311,437.54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560,380.95	21,137,677.69	81,587,989.37	14,182,740.41
可抵扣亏损	33,057,242.88	7,554,588.55	25,959,989.17	6,489,997.29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35,424.31	806,976.17	1,571,917.93	235,787.69
股权激励费用			3,211,011.35	577,164.84
暂未取得发票等税务纳税调增的成本			2,990,000.00	448,5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0	150,000.00
合计	169,453,048.14	29,649,242.41	116,320,907.82	22,084,190.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25,000.00	528,750.00	9,301,666.67	1,645,416.6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401,125.99	1,110,168.90	6,069,537.04	910,430.56

合计	10,926,125.99	1,638,918.90	15,371,203.71	2,555,847.23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49,242.41		22,084,19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8,918.90		2,555,847.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89,541,552.79	79,244,696.31
资产减值准备	11,426,939.66	4,338,129.53
股权激励费用		3,211,011.3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00,000.00
合计	100,968,492.45	89,093,837.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58,940.42	
2022 年	1,650,228.54	2,452,608.75	
2023 年	12,695,309.85	16,132,985.61	
2024 年	30,540,186.76	33,473,306.31	
2025 年	24,344,400.28	27,126,855.22	
2026 年	20,311,427.36		
合计	89,541,552.79	79,244,696.31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616,386.67		2,616,386.67
预付工程设计费	32,000.00		32,000.00			
合计	32,000.00		32,000.00	2,616,386.67		2,616,386.67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79,127,912.00	280,754,000.00
信用借款	310,050,000.00	490,000,000.00
未到期已贴现的票据	157,957,451.29	133,947,003.7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80,219.82	965,285.22
保证质押借款	49,811,644.32	9,733,159.09
合计	797,827,227.43	915,399,448.0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120,000.00	315,728,947.79
其中：		
收购子公司股权的或有对价	141,120,000.00	315,728,947.79
其中：		
合计	141,120,000.00	315,728,947.79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19,355,705.00
合计	1,000,000.00	19,355,705.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86,970,165.14	387,218,900.79
应付推广信息费	6,612,050.91	4,496,661.96
应付稿酬/版权费	4,281,040.42	3,602,578.64
设备工程款	7,593,907.56	5,901,740.66
其他	3,709,029.49	352,628.54
合计	809,166,193.52	401,572,510.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186,956.74	2,397,990.40
原创阅读平台读者尚未使用的金额	6,541,920.82	16,951,619.95
其他	33,249.93	
合计	9,762,127.49	19,349,610.3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015,913.08	67,013,459.60	66,126,870.23	7,902,502.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08,168.54	2,708,846.89	99,321.65
三、辞退福利		64,456.52	64,456.52	
合计	7,015,913.08	69,886,084.66	68,900,173.64	8,001,824.1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20,993.13	61,711,656.15	60,886,056.77	7,146,592.51
2、职工福利费		920,425.68	920,425.68	
3、社会保险费	72,882.36	1,924,745.68	1,864,575.77	133,052.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882.36	1,864,308.40	1,807,842.29	129,348.47

工伤保险费		42,180.81	39,219.09	2,961.72
生育保险费		18,256.47	17,514.39	742.08
4、住房公积金		2,109,411.00	2,104,711.00	4,7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2,037.59	347,221.09	351,101.01	618,157.67
合计	7,015,913.08	67,013,459.60	66,126,870.23	7,902,502.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09,042.96	2,616,483.34	92,559.62
2、失业保险费		99,125.58	92,363.55	6,762.03
合计		2,808,168.54	2,708,846.89	99,321.65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7,830,916.77	83,510,746.74
消费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47,292,077.32	46,397,857.24
个人所得税	538,670.48	661,119.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83,534.48	3,705,016.0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4,303,626.00	2,661,689.09
印花税	153,869.01	13,851.33
房产税	77,402.65	563,185.03
土地使用税	2,756.00	
关税	695,673.67	1,579.23
合计	226,778,526.38	137,515,043.76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263,722,128.15	116,455,635.79
合计	263,722,128.15	116,455,635.7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代垫款	249,817,998.87	87,721,122.29
待付结算款	5,377,715.02	4,646,479.1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712,311.40	5,163,256.10
股权转让款	1,275,000.00	
发行费用	1,132,075.47	
业绩承诺款项		17,650,000.00
其他	1,407,027.39	1,274,778.28
合计	263,722,128.15	116,455,635.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郭庆	56,050,875.53	

合计	56,050,875.53	--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856,806.73	14,656,806.7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24,835.1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24,400.59	4,864,681.68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26,648.04	78,182.11
合计	94,932,690.54	19,599,670.5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97,507.50	225,271.69
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11,769,422.53	34,803,505.33
合计	12,066,930.03	35,028,777.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抵押借款	6,499,412.17	3,882,857.35
保证借款	0.00	0.00
信用借款	164,600,000.00	
担保质押借款	47,000,000.00	
担保抵押借款		4,273,361.46
合计	218,099,412.17	48,156,218.8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3,282,550.69	6,951,956.06
合计	3,282,550.69	6,951,956.06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13,860.81	0.00
合计	1,913,860.8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13,860.81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0.00	2,990,000.00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953,365.42	902,072.06	
合计	953,365.42	3,892,072.0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4,597,715.00	15,112,919.00			-16,065.00	15,096,854.00	139,694,569.00

其他说明：

1、2021年12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112,91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8.70元，在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15,920,298.98元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112,919.00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53,836,747.32元。

2、公司本期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6,065股，减少股本16,065.00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34,879.7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11,452.21	557,047,758.68	488,764.58	558,370,446.31
其他资本公积	3,211,011.36		3,211,011.36	
合计	5,022,463.57	557,047,758.68	3,699,775.94	558,370,446.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如财务报告七、53、1所述，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53,836,747.32元。

2、因公司员工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可行权期结束因市场原因未行权，本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已确认的相关费用3,211,011.36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因本期在不丧失控制权下处置部分子公司股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136.56元；因本期收购子公司部分少数股东股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5,021.44元。

4、如附注七、53、2所述，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34,879.70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5,163,256.10		450,944.70	4,712,311.40
合计	5,163,256.10		450,944.70	4,712,311.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的激励对象崔锋和崔琨冉个人业绩未达标而回购其限制性股票，合计限制性股票16,065股完成回购，相应减少库存股和相关负债450,944.70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20,946.48	3,307,200.11		1,975,611.16	199,738.34	1,131,850.61	9,752,797.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620,946.48	3,307,200.11		1,975,611.16	199,738.34	1,131,850.61	9,752,797.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620,946.48	3,307,200.11		1,975,611.16	199,738.34	1,131,850.61	9,752,797.0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95,272.95	2,478,792.97		6,774,065.92
合计	4,295,272.95	2,478,792.97		6,774,065.9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 and 章程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6,610,421.40	466,291,065.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6,610,421.40	466,291,065.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661,373.67	210,526,578.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8,792.97	4,295,272.9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458,165.00	57,314,948.90
其他	-10,221,934.96	58,597,001.67
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应的普通股股利	10,603.05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5,567,375.11	556,610,421.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51,375,951.86	2,394,271,378.32	1,982,281,159.17	1,546,785,471.15
其他业务	750,018,127.00	668,273,058.47	425,614,767.38	367,416,469.27
合计	3,601,394,078.86	3,062,544,436.79	2,407,895,926.55	1,914,201,940.4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3,601,394,078.86			3,601,394,078.86
其中：				
移动阅读业务	938,438,920.50			938,438,920.50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	1,629,489,025.01			1,629,489,025.01
IoT 泛智能终端	113,677,366.49			113,677,366.49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893,589,113.83			893,589,113.83
5G 天线	24,016,293.82			24,016,293.82
其他	2,183,359.20			2,183,359.20
按经营地区分类	3,601,394,078.86			3,601,394,078.86
其中：				
华北	392,534,815.47			392,534,815.47
华东	1,061,580,347.43			1,061,580,347.43
华南	1,333,791,341.70			1,333,791,341.70
西南	517,329,435.21			517,329,435.21
东北	24,057,744.01			24,057,744.01
华中	182,871,953.49			182,871,953.49
西北	86,812,254.05			86,812,254.05
海外	2,416,187.50			2,416,187.5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601,394,078.86			3,601,394,078.8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业务主要为互联网及相关服务业务和通信设备制造销售业务，其中互联网及相关服务业务主要业务类型分为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话匣子业务、资讯类业务、客户分流业务和其他增值电信业务与原创小说阅读业务。具体收入确认原则为：

第一、移动阅读业务中的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话匣子业务，资讯类业务和其他增值电信业务。公司与基础运营商及其他第三方开展合作，由基础运营商及其他第三方负责向用户收取信息费，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比例对收取的信息费与基础运营商及其他第三方进行分成。公司按经双方确认的电信运营商基地、各省分公司等发布的对账单确认收入。

第二、移动阅读业务中的用户分流业务。公司利用自身渠道推广第三方合作伙伴产品，公司按经双方确认的对账单确认收入。

第三、移动阅读业务中的原创小说阅读业务。公司利用原创阅读平台提供小说阅读业务，根据取得客户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充值形成的收益并在已提供小说阅读时确认收入。

第四、CPS小说分销分成业务。公司为客户运营的微信公众号提供技术服务，搭建符合标准的平台，并将其小说平台包括拥有的数字作品对客户运营微信公众号开放，在最终用户通过微信公众号充值后，公司根据合同规定的比例收取相关的技术服务费与资源支持费，公司根据充值款项的约定分成比例确认收入。

第五、通信设备制造销售业务。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公司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验收合格收货后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1,346.81	2,386,605.25
教育费附加	1,123,301.09	1,023,354.89
房产税	155,477.30	1,075,580.30
土地使用税	5,614.00	4,358.50
印花税	1,081,542.66	682,992.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8,418.68	682,236.67
合计	5,735,700.54	5,855,128.1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10,577.96	8,276,968.29
广告宣传费	16,145,641.43	27,126.73
业务招待费	4,009,013.27	2,704,671.92
差旅费	1,724,527.28	2,203,139.07
办公费	3,660,243.87	3,978,255.48
其他	5,315,932.06	4,288,133.32
合计	38,065,935.87	21,478,294.81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630,900.21	33,265,882.29
股权激励费用		-5,924,284.55
咨询服务费	7,519,212.57	8,680,577.66
差旅费	3,653,330.39	4,036,011.09
租赁费	2,405,194.93	4,443,337.47
业务招待费	6,762,023.22	5,698,628.32
折旧费	5,635,516.94	3,626,006.84
办公费	5,659,817.78	2,881,061.58
其他	7,588,638.94	8,641,449.93
合计	72,854,634.98	65,348,670.63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377,738.26	27,478,396.55
委托开发费	14,160,465.19	11,609,115.37
租赁费	1,227,433.15	4,195,806.70
折旧及摊销	644,797.34	669,207.40

办公费	896,492.13	315,180.53
测试费试制费	4,359,434.41	
其他	1,642,213.86	2,411,452.40
合计	52,308,574.34	46,679,158.95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2,318,169.79	38,177,950.7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82,992.95	
减：利息收入	2,957,867.22	3,714,663.51
汇兑损益	-8,667,120.99	772,611.06
手续费	3,757,890.58	5,663,418.40
合计	44,451,072.16	40,899,316.67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679,421.82	5,507,511.45
个税手续费返还	98,020.24	236,935.72
进项税加计扣除	4,511,563.36	3,513,061.93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8,920.56	448,654.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39,607.07	-635,133.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5,711.00	
合计	6,324,238.63	-186,478.56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62,757.59	-4,935,321.6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439,841.01	-22,851,720.34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431,031.74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1,223,177.03	
合计	-48,100,260.45	-27,356,010.21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138,074.97	-5,731,271.98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9,160,971.41	-14,433,145.93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4,857.32	-42,313.76
合计	-20,214,189.06	-20,206,731.67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381,301.29	-54,034.75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62.09	
-------------	---------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盘盈利得		37,965.03	
其他	171,413.25	720,162.91	171,413.25
合计	371,413.25	758,127.94	371,413.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江干区 2020 年优秀企业 奖励	杭州平治信 息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奖励	为避免上市 公司亏损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40,000.00	76,043.01	24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303.24	112,562.21	18,303.24
罚款及滞纳金	2,676,127.59	857,954.93	2,676,127.59
其他	330,097.39	252,453.51	330,097.39
合计	3,264,528.22	1,299,013.66	3,264,528.22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704,383.18	44,259,505.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90,610.09	-7,964,804.50
合计	42,413,773.09	36,294,700.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8,220,242.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733,036.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86,147.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81,225.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6,207.62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6,051,524.77
其他	9,350,975.86
所得税费用	42,413,773.09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代垫款	21,897,631.83	21,295,668.80
政府补助	12,879,421.82	5,507,511.45
诉讼冻结资金	2,990,000.00	
利息收入	2,957,867.22	3,714,663.51
代付结算款	2,584,227.91	2,519,155.11
其他	8,246,594.36	3,886,685.23
合计	51,555,743.14	36,923,684.1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代垫款	55,428,342.51	19,787,228.80
咨询服务费	7,798,609.14	8,679,164.01
业务招待费	10,771,036.49	8,403,300.24
委托开发费	14,160,465.19	11,722,531.75
办公费	10,216,553.78	7,353,985.30
差旅费	6,607,435.66	7,142,663.54
广告宣传费	16,145,641.43	28,895.62
租赁费	3,632,628.08	8,913,926.87
通讯费	359,056.03	370,248.34
代付结算款	2,205,687.07	5,930,630.36
诉讼冻结资金		2,990,000.00
其他	17,332,056.07	19,040,669.14
合计	144,657,511.45	100,363,243.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业绩补偿款	1,791,052.21	
收回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2,650,000.00	200,000.00
合计	4,441,052.21	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2,000.00	2,650,000.00
合计	2,000.00	2,6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222,510,694.21	
受限的外币专项借款		13,523,859.82
合计	222,510,694.21	13,523,859.8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	176,400,000.00	
支付的发行费用	917,735.87	
支付的租赁费用	4,328,850.00	111,211,421.73
售后回租支付的现金	560,418.00	
支付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63,264,411.65	4,629,433.96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35,280,000.00
合计	245,471,415.52	151,120,855.6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35,806,469.86	238,052,084.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314,449.51	47,562,741.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73,692.00	8,815,051.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719,937.13	
无形资产摊销	28,885,923.93	31,778,109.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07,939.12	18,049,75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0,839.20	54,034.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03.24	112,562.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651,048.80	38,950,561.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24,238.63	186,47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10,610.09	-7,284,80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0,000.00	-680,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206,014.59	-35,075,127.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0,247,376.65	-880,038,793.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9,510,664.03	218,416,094.22
其他		-5,924,28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460,651.54	-327,025,532.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9,007,717.05	416,445,958.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6,445,958.94	678,527,777.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561,758.11	-262,081,818.4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880,000.00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88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880,000.0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880,800.00
其中：	--
上海图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杭州心扬泰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80,800.00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3,9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702,391.48
其中：	--
上海图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6.88
杭州心扬泰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39,905.05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2,462,329.55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178,408.52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9,007,717.05	416,445,958.94
其中：库存现金	123,338.86	54,17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8,884,378.19	416,391,783.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007,717.05	416,445,958.94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87,596.21	详见附注五、（一）
应收票据	170,726,873.82	详见附注五、（二）
固定资产	16,424,595.48	详见附注十二、（一）
应收账款	1,554,802,645.27	详见附注十二、（一）
投资性房地产	13,930,643.27	详见附注十二、（一）
合计	1,760,872,354.05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61	6.3767	23.02
欧元	0.09	7.2197	0.65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10,960,000.00	7.2197	79,127,912.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1 年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	7,229,000.00	其他收益	7,229,000.00
杭州钱塘智慧城产业建设中 心财政资助款	3,891,959.00	其他收益	3,891,959.00
2021 年企业技术改造资助款	1,220,000.00	其他收益	1,220,000.00
江干区 2020 年优秀企业奖励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2020 年光明区疫情防控期间 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助	150,361.00	其他收益	150,361.00
杭州钱塘智慧城人才公寓租 金补贴	64,500.00	其他收益	64,500.00
贯标补贴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稳岗补贴	29,430.40	其他收益	29,430.40
杭州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资 助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计算机软件知识产权补贴款	13,500.00	其他收益	13,500.00
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 补贴	9,990.27	其他收益	9,990.27
以工代训补贴	500.00	其他收益	500.00
其他补助款	181.15	其他收益	181.1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

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上海图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	90.00%	股权转让	2021年03月31日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产权交割完毕	-44,924.64						
杭州心扬泰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80,8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21年08月02日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产权交割完毕	-271,477.76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1)	28,618,000.00	21.00%	股权转让	2021年12月22日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产权交割完毕	7,177,479.13	30.00%	30,629,315.54	29,400,000.00	-1,229,315.54		

其他说明：

注1：2021年12月处置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1%的股权，同时处置其子公司河南腾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微阅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与上年相比本年增加合并单位8家，原因为：

本年设立杭州平治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千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杭州平治驿通科技有限公司、河南腾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海南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创元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等8家公司，以上公司自设立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与上年相比本年减少合并单位4家，原因为：

广州星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游迅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书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和福州万象更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本期注销，上述公司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千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东城区	北京东城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区	北京朝阳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讯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87.00%		投资设立
广州华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区	广州天河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广州越秀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中汉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广州越秀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韵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广州越秀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齐尔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千韵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煜文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市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昇越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宿迁华欣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宿迁市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宿迁启越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宿迁市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宿迁光迅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宿迁市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徐州煜奇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徐州市丰县	移动阅读		51.00%	投资设立
徐州万越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徐州市丰县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徐州顺奇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徐州市丰县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徐州众越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徐州市丰县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淮安爱捷讯科技 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杭州搜阅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咖梦科技有 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平治睿达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上城区	硬件销售	80.00%		投资设立
杭州酷克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霍尔果斯平治影 业有限公司（注 2）	新疆伊犁州	新疆伊犁州	影视业	51.00%		投资设立
杭州平治约读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平治云科技 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55.00%		投资设立

杭州千钟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	杭州市西湖区	广告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言儿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上海自由贸易试 验区	上海自由贸易试 验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南京西客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南京雨花台区	南京雨花台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杭州亦竹文化传 播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	杭州西湖区	移动阅读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悠书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北京鼎跃科技有 限公司（注 2）	北京朝阳区	北京朝阳区	移动阅读		51.00%	投资设立
杭州平治驿通科 技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上城区	技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海南爱捷讯科技 有限公司	海南澄迈县	海南澄迈县	网文文化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淘影科技有 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西湖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杭州平治影视有 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西湖区	影视业		51.00%	投资设立
杭州阅庭科技有 限公司	杭州下城区	杭州下城区	移动阅读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杭州蓝茗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杭州下城区	杭州下城区	移动阅读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杭州乐书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杭州下城区	杭州下城区	移动阅读		51.00%	投资设立
杭州晚阅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区	杭州萧山区	移动阅读		51.00%	投资设立
杭州奇阅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区	杭州萧山区	移动阅读		51.00%	投资设立
嘉兴汇嘉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注 1）	嘉兴南湖区	嘉兴南湖区	股权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圣万动漫设 计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区	杭州滨江区	移动阅读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北京信朔科技有 限公司	北京朝阳区	北京朝阳区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杭州蚁窝网络技 术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区	杭州西湖区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光明新区	深圳光明新区	硬件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光明新区	深圳光明新区	硬件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惠城区	惠州惠城区	硬件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成都高新区	硬件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任你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硬件制造		7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丰台区	北京丰台区	技术服务	9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去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移动阅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金水区	郑州金水区	软件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清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德清县	德清县	硬件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平治晖速通信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硬件制造	52.00%		投资设立
杭州阅澜三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江干区	杭州江干区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0.00%		投资设立
洛阳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技术服务		97.00%	投资设立
平治智慧（河北雄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市	河北保定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兆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硬件制造		75.00%	投资设立
海南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澄迈县	海南澄迈县	科技推广和应用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澄迈县	海南澄迈县	互联网相关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创元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上城区	杭州上城区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杭州启翱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富阳	杭州富阳	硬件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平治赋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富阳	杭州富阳	硬件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五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区	广州天河区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根据嘉兴汇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和补充协议，子公司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99.995%，另一名合伙人为北京华富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0.005%，基金管理人为北京华富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相关协议，本公司对该合伙企业具备实际控制权，已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2：2021年末，霍尔果斯平治影业有限公司、北京鼎跃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中。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在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权益份额变动：子公司杭州千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子公司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2021年2月，子公司杭州千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售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9%股权，转让对价为980,000.00元。本次转让后，子公司杭州千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100%变为51%。

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100%变为51%。在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权益份额变动：子公司嘉兴汇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子公司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2021年7月，子公司嘉兴汇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48%股权，无需支付对价。本次转让后，子公司嘉兴汇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51%变为99%。

在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权益份额变动：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子公司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00%股权，2021年8月，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出售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49%股权，无转让对价。本次转让后，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对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100%变为51%。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 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980,000.00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98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98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80,000.00[注 1]	-55,021.44	1,136.56
差额		-55,021.44	1,136.5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5,021.44	1,136.5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注1：根据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转让前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留存收益归属于公司所有。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0,121.9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74.46	1,318.87
--综合收益总额	-474.46	1,318.87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3,916,865.40	84,368,683.7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959,395.02	447,335.99
--综合收益总额	959,395.02	447,335.99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	--	--	--	----	----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实时监控（季度调整）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资信规模及信用表现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发货前完成相应款项的支付。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97,827,227.43		797,827,227.43
应付票据	1,000,000.00		1,000,000.00
应付账款	809,166,193.52		809,166,193.52
其他应付款	263,722,128.15		263,722,128.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932,690.54		94,932,690.54
长期借款		218,099,412.17	218,099,412.17
合计	1,966,648,239.64	218,099,412.17	2,184,747,651.8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15,399,448.04		915,399,448.04
应付票据	19,355,705.00		19,355,705.00
应付账款	401,572,510.59		401,572,510.59
其他应付款	116,455,635.79		116,455,635.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34,988.84		14,734,988.84
长期借款		48,156,218.81	48,156,218.81
合计	1,467,518,288.26	48,156,218.81	1,515,674,507.07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以及长期借款。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银行短期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4,833,240.11	64,833,240.11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833,240.11	64,833,240.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4,833,240.11	64,833,240.11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120,000.00	141,120,000.00

其他			141,120,000.00	141,12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141,120,000.00	141,12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郭庆				22.77%	22.77%
张晖				13.78%	13.7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庆、张晖。

其他说明：

注：张晖系郭庆配偶。张晖间接持有公司股东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8.98%股权，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13.78%股权，张晖通过控制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13.78%。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深圳兆能持有其 20% 股份的参股公司
杭州立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嘉兴汇嘉持有其 10% 股份的参股公司
贵州兆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宁波兆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15.45% 的股份，且公司实控人张晖持有其 68.981% 的股权
合肥微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深圳兆能持有其 50% 股份的参股公司
广州沐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前员工担任关键管理人员的公司（比照关联方披露）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采购商品	38,811,291.87			14,271,622.8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52,576.87	
广州沐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9,183,545.1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131,294.9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1月19日	2021年01月19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36,500,000.00	2020年08月31日	2021年08月30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	2020年09月11日	2021年09月10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3月05日	2021年03月05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年03月11日	2021年03月11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5月26日	2021年11月15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6月17日	2021年06月16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8月12日	2021年08月11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4,005,540.00	2020年08月17日	2021年08月16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5,994,460.00	2020年08月19日	2021年08月18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8月26日	2021年08月25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9月03日	2021年09月03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1年01月21日	2022年01月21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1年02月01日	2022年02月01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年07月30日	2022年02月02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3月19日	2022年03月19日	是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年06月17日	2022年06月16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7月09日	2022年07月08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8月12日	2022年08月11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07月12日	2022年07月11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9月18日	2022年09月17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1年09月27日	2022年09月26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1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28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1年10月13日	2023年10月12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 限公司	9,811,644.32	2021 年 09 月 26 日	2022 年 03 月 21 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 限公司	79,127,912.00	2021 年 06 月 10 日	2022 年 06 月 09 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 年 09 月 10 日	2022 年 09 月 08 日	否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 年 07 月 12 日	2022 年 07 月 12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郭庆、张晖	211,680,000.00	2021 年 04 月 27 日	2025 年 04 月 27 日	否
郭庆、张晖	20,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19 日	2021 年 01 月 19 日	是
郭庆、张晖	36,500,000.00	2020 年 08 月 31 日	2021 年 08 月 30 日	是
郭庆、张晖	13,500,000.00	2020 年 09 月 11 日	2021 年 09 月 10 日	是
郭庆、张晖	10,000,000.00	2020 年 03 月 05 日	2021 年 03 月 05 日	是
郭庆、张晖	15,000,000.00	2020 年 03 月 11 日	2021 年 03 月 11 日	是
郭庆、张晖	10,000,000.00	2020 年 05 月 26 日	2021 年 11 月 15 日	是
郭庆、张晖	20,000,000.00	2020 年 06 月 17 日	2021 年 06 月 16 日	是
郭庆、张晖	20,000,000.00	2020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08 月 11 日	是
郭庆、张晖	4,005,54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1 年 08 月 16 日	是
郭庆、张晖	15,994,460.00	2020 年 08 月 19 日	2021 年 08 月 18 日	是
郭庆、张晖	10,000,000.00	2020 年 08 月 26 日	2021 年 08 月 25 日	是
郭庆、张晖	20,0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3 日	2021 年 09 月 03 日	是
郭庆、张晖	6,000,000.00	2021 年 01 月 21 日	2022 年 01 月 21 日	是
郭庆、张晖	4,000,000.00	2021 年 02 月 01 日	2022 年 02 月 01 日	是
郭庆、张晖	30,000,000.00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2 年 02 月 02 日	是
郭庆、张晖	20,000,000.00	2021 年 03 月 19 日	2022 年 03 月 19 日	是
郭庆、张晖	30,000,000.00	2021 年 06 月 17 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否
郭庆、张晖	20,000,000.00	2021 年 07 月 09 日	2022 年 07 月 08 日	否
郭庆、张晖	20,000,000.00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2 年 08 月 11 日	否
郭庆、张晖	10,000,000.00	2021 年 07 月 12 日	2022 年 07 月 11 日	否
郭庆、张晖	20,000,000.00	2021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7 日	否
郭庆、张晖	45,000,000.00	2021 年 09 月 27 日	2022 年 09 月 26 日	否

郭庆、张晖	35,000,000.00	2021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28日	否
郭庆、张晖	9,811,644.32	2021年09月26日	2022年03月21日	否
郭庆、张晖	30,000,000.00	2021年07月12日	2022年07月1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及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微达”)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合计16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股权质押。

(2) 子公司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21,168.00万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ZB952020210000001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1年4月19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21,168.00万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ZB9520202100000009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21,168.00万元(期限为2021年4月27日到2025年4月27日)，合同编号为95202021280317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担保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87,000,000.0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40,000,000.00元。

(3) 郭庆于2019年12月20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保证合同》，张晖于2019年12月20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保证合同》，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与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A201903567的《担保协议书》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1月19日到2021年1月19日)编号为0591785的短期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为保障以上担保协议书项下的债权的实现，本公司同日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企保A201903567的《反担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同日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个保A201903567的《反担保保证合同》，共同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该笔借款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保证责任。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4) 本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与杭州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5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于2020年8月29日与杭州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5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张晖于2020年8月29日与杭州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5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36,5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8月31日到2021年8月30日)，合同编号为230C110202000070和13,5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9月11日到2021年9月10日)，合同编号为230C110202000073的短期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5) 本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与华夏银行深圳东滨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0年2月19日与华夏银行深圳东滨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3月5日到2021年3月5日)，合同编号为SHZZX2510120200001的短期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6) 本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与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0年2月21日与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5,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3月11日到2021年3月11日)，合同编号为2020圳中银南借字第00022

号的短期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7) 本公司于2020年3月6日与江苏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5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0年3月6日与江苏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50,000,000.00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5月26日到2021年5月25日），合同编号为JK164220000130、1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6月17日到2021年6月16日），合同编号为JK164220000230、1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6月17日到2021年6月16日），合同编号为JK164220000231、1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8月12日到2021年8月11日），合同编号为JK164220000274和1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8月12日到2021年8月11日），合同编号为JK164220000275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8) 本公司于2020年8月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6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GB51942006004-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张晖于2020年8月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6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GB51942006004-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于2020年8月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6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GB51942006004-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4,005,540.00元（期限为2020年8月17日到2021年8月16日），合同编号为ZH51942006004-1JK、15,994,460.00元（期限为2020年8月19日到2021年8月18日），合同编号为ZH51942006004-2JK和1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8月26日到2021年8月25日），合同编号为ZH51942006004-3JK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9) 郭庆、张晖于2020年8月25日与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限额为20,000,000.00元人民币的《国家开发银行保证合同》，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与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A202001813的《担保协议书》，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9月3日到2021年9月3日），合同编号为4430202001200086685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为保障以上担保协议书项下的债权的实现，本公司同日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企保A202001813的《反担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同日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个保A202001813的《反担保保证合同》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该笔借款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保证责任。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10)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0655771-0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0年12月30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0655771-0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6,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1月21日到2022年1月21日），合同编号为0656512和4,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2月1日到2022年2月1日），合同编号为0660893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6,000,000.00元、4,000,000.00元。

(11) 本公司于2020年8月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6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GB51942006004-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张晖于2020年8月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6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GB51942006004-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于2020年8月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6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GB51942006004-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3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7月30日至2022年2月2日），合同编号为ZH51942006004-4JK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30,000,000.00元。

(12) 本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

7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保字第000041A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1年3月1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保字第000041B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3月19日至2022年3月19日），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借字第00059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元。

(13) 本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BZ164221000006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1年3月31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BZ1642210000062的《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3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6月17日至2022年6月16日），合同编号为JK2021061710005932、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7月9日至2022年7月8日），合同编号为JK2021070910006822及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8月12日至2022年8月11日），合同编号为JK2021081210008003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30,000,000.00元、20,000,000.00元、20,000,000.00元。

(14) 本公司于2021年7月9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SHZZX2510120210029-11的《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1年7月9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SHZZX2510120210029-12的《个人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7月12日至2022年7月12日），合同编号为SHZZX2510120210029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

(15) 本公司于2021年9月9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20,0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担保0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1年9月9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20,0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担保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9月18日至2022年9月17日），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元。

(16) 本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67,5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30C110202100075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1年9月29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67,5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30C110202100075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45,000,000.00元（期限自2021年9月27日至2022年9月26日），合同编号为230C110202100075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45,000,000.00元。

(17)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亿6000万元，合同编号为0120200006-2021-年江城（保）003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1年12月2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亿6000万元，合同编号为0120200006-2021-年江城（保）0038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50,000,000.00元（期限自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2月28日），合同编号为012020006-2021年（江城）字00676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35,000,000.00元。

(18) 本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21YYZL0209706-BZ-01的《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6,000,000.00万元（期限自2021年10月13日至2023年10月12日），合同编号为2021YYZL0209706-ZL-01的《融资

租赁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的长期应付款余额为5,438,695.99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为3,524,835.18元。

(19) 本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保字第000041A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郭庆、张晖于2021年3月1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保字第000041B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999,864.00元（期限为2021年9月26至2022年3月21日），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兆能内保申字第0002号的《国内保理业务申请书》下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9,811,644.32元。

(20) 本公司于2021年6月1日与宁波银行杭州分行签订了《开立保函总协议》，开立金额为5,500,000.00欧元（期限自2021年6月24日至2022年6月24日），编号为LG0710120A00009和金额为5,500,000.00欧元（期限自2021年6月24日至2022年6月24日），编号为LG0710120A00007的借款保函，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0,960,000.00欧元（期限为2021年6月10日到2022年6月9日），合同编号为凯金授字第109165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10,960,000.00欧元。

(21) 本公司于2021年9月8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0,0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07300KB21B80IEJ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NBCB7310PB20210006的《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合作协议》（期限自2021年9月10日至2022年9月8日）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为10,000,000.00元。

(22) 本公司、郭庆、张晖于2021年7月12日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限额为30,000,000.00元，编号为保证X20210165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与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A202101336的《担保协议书》，共同为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30,000,000.00元（期限自2021年7月12日至2022年7月12日），编号为X202101653的借款提供担保，为保障以上担保协议书项下的债权的实现，郭庆、张晖同日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个保A202101336的《反担保保证合同》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该笔借款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保证责任。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30,000,000.00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郭庆	3,000,000.00	2021年09月28日	2022年09月27日	
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500,000.00	2021年08月06日	2022年01月31日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000.00	2021年04月29日	2022年10月28日	本期已偿还40,810,000.00元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000.00	2021年04月30日	2022年10月29日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2021 年 05 月 07 日	2022 年 11 月 05 日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2021 年 05 月 10 日	2022 年 11 月 08 日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0.00	2021 年 05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21 年 05 月 14 日	2022 年 11 月 12 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让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		352,800,000.00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关联人员薪酬	3,122,386.41	3,037,408.02

（8）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愚猫卡漫科技有限公司			1,586.50	47.60
	杭州立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86.30	32.59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9,065,068.53	444,684.59	41,000.00	1,230.00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31,323.71	59,816.43		
	广州沐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8,108,736.50	2,643,262.10		
其他应收款					
	合肥微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2,000.00	76,060.00	380,000.00	38,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26,191,864.13	8,984,191.55
其他应付款			
	郭庆	60,972,492.22	77,900,875.53
	张晖	2,300,000.00	2,300,000.00
	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500,000.00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360,141.57	38,136.99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211,011.36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其他说明

(1) 股权激励计划的总体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4月1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批准通过的《2018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2018年6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483,750股、股票期权1,128,750份，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369,900股，预留113,85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给预留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数量为863,100份，预留265,650份股票期权授予给预留激励对象。

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以2018年6月8日为首次授予日，完成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公司实际授予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等10人限制性股票369,900股、股票期权863,100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8.07元，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56.30元。

该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期为：在行权期的3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以2017年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18年-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00%、100%和150%。

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期为：激励计划有效期为48个月，自标的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计算。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为禁售期；禁售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禁售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分别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及36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40%、30%、30%。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以2019年4月29日为首次授予日，向李贺功先生授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的限制性股票113,850股、股票期权265,650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8.86元，股票期权的授予价格为57.72元。

该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期为：在行权期的2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以2017年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0%和150%。

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期为：激励计划有效期为36个月，自标的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计算。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为禁售期；禁售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禁售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分别自授予日起12个月起至24个月内、自授予日起24个月至36个月内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50%、5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根据授予日股票价格及授予成本确定；股票期权根据 Black-Scholes 模型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和可解锁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759,086.1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抵押质押事项如下：

1. 本公司于2016年3月11日以原值18,599,396.50元，净值为13,930,643.27元的房屋建筑物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签订编号为C-B-02的抵押合同，为本公司9,060,000.00元（期限从2016年3月11日至2026年3月10日），合同编号为035C311201600001的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882,857.4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913,613.45元。
2. 本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以原值14,758,438.84元，净值为11,888,619.45元的房屋建筑物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蒋村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8011120170056651 至 8011120170056655的《企业购房担保借款合同》，为本公司7,370,000.00元（期限从2017年8月31日至2027年8月30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4,273,361.5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743,193.28元。
3.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21YYZL0209706-DY-01的《抵押合同》，以原值8,588,556.53元，净值为4,535,976.03元的机器设备为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6,000,000.00万元（期限自2021年10月24至2023年10月23日），合同编号为2021YYZL0209706-ZL-01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抵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应付款余额为5,438,695.99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为3,524,835.18元。
4. 本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以持有的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与招商银行杭州凤起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571HT2019048633-01的质押合同，为本公司66,000,000.00元（期限从2019年4月28日至2022年4月28日），合同编号为571HT2019048633的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40,000,000.0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40,000,000.00元。

5. 本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与以持有的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49%的股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ZZ9520202100000009的《权利最高额质押合同》，为本公司2亿1168万元（期限从2021年4月27日至2025年4月27日），合同编号为95202021280317的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为87,000,000.0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40,000,000.00元。
6.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与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020圳中银南质字第000009号的质押合同，并于2020年3月9号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设立动产担保初始登记，以应收账款质押的形式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5,000,000.00元（期限为2020年3月11日到2021年3月11日），合同编号为2020圳中银南借字第00022号的短期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7.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3月1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质字第000041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截至合同签署之日该公司因对外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已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及自合同签署日至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结清之日因对外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3月19至2022年3月19日），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借字第00059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元。
8.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7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2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担保01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以历次出账时所附清单中的出质权利为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9月18日至2022年9月17日），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同日，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2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担保05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公司因对外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产生现有的以及将有的全部应收账款（应收账款金额不小于人民币6000万元）为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9月18日至2022年9月17日），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元。
9.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12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担保02的《最高额保证金质押合同》，以120,000,000.00元保证金为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20,000,000.00元（期限为2021年9月18日至2022年9月17日），合同编号为（2021）深银综授额字第000476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元，公司尚有0.00元保证金作为质押。
10.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3月1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最高限额为70,000,000.00元人民币，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质字第000041的《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截至合同签署之日该公司因对外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已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及自合同签署日至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结清之日因对外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为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999,864.00元（期限为2021年9月26至2022年3月25日），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兆能内保申字第0002号的《国内保理业务申请书》下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9,811,644.32元。
11. 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9月22日以其持有的对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

- 科技有限公司9,999,864.00元应收账款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兆能内保申字第0002号的《国内保理业务申请书》，期限为2021年9月26日至2022年3月25日），为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999,864.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9,811,644.32元。
12. 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以其持有的向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采用信用方式销售货物或提供服务而产生的且尚未清偿的应收账款债权与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签订编号为2020圳中银南兆能内保字第0001号的《国内综合保理协议》，为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733,159.09元（期限从2020年9月30日至2021年9月29日）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13. 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以其持有的对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9,875,567.76元应收账款与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签订编号为2021圳中银南兆能内保申字第0001号的《国内保理业务申请书》，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875,567.76元（期限自2021年3月26日至2021年9月18日）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0.00元。
14.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7310PC199HKJ7N《资产池业务合作及质押协议》，为签订的编号为7320CD8047的《银行承兑总协议》提供担保，资产池担保限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在此票据池业务下，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有人民币1,000,000.00元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质押用于开具承兑汇票，在上述事项下，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元。
15. 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质X202101653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2项实用新型专利为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30,000,000.00万元（期限自2021年7月12日至2022年7月12日），编号为X202101653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30,000,000.00元。
16.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与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HZ)ZCBL(2021)第071号的《商业保理合同》，以对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60,040,000.00元应收账款为该公司48,000,000.00元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期限自2021年9月3日至2021年12月31日）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质押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0.00元。
17.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71DB228319769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2月23日至2023年9月30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0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400,000.0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18.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71DB228317969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2月16日至2024年9月30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64,000.00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264,000.0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19. 本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71DB228310653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1月19日至2024年9月30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64,000.00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264,000.0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0.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滨支

- 行签订了编号为SHZZX2560120190106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0年9月29日至2022年4月30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275,184.29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1.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于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SHZZX2560120190107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0年9月29日至2022年1月24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48,295.48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2.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于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SHZZX2560120190108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0年9月29日至2022年1月24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16,724.5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3.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C1783921003037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2月17日至2023年11月4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30,000.00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530,000.0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4.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C1783921002790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2月20日至2023年12月6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1,200.80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131,200.8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5.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C1783921002791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2月14日至2023年11月5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77,524.27元的履约保函。截止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377,524.27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6.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C1783921000488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0月25日至2023年4月30日），约定公司开立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70,000.00元的履约保函。截止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1,170,000.0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7.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C1783921002496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1月10日至2023年9月30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5,263.97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15,263.97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8.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C1783921002336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1月10日至2023年9月30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41,716.41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241,716.41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9.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C1783921002337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11月10日至2023年9月30日），约定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9,061.95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129,061.95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30.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30C612202100012的《商品贸易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7月20日至2021年12月31日），约定公司开立最高金额为人民币360,000.00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360,000.0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31.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

- 订了编号为07300BH21B7KL2L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8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约定公司开立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1,086.49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41,086.49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32.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7300BH21B7L0AC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8月27日至2022年7月28日），约定公司开立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7,757.53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107,757.53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33.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7300BH21B7JGKE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8月23日至2023年1月31日），约定公司开立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77,161.80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177,161.80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34.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7300BH21B7JD62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8月25日至2022年10月1日），约定公司开立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9,748.72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49,748.72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35.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7300BH21B7JC4G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8月23日至2022年10月1日），约定公司开立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0,105.79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70,105.79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36. 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7300BH21B7JIDG的《履约保函》（期限自2021年8月25日至2023年3月31日），约定公司开立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4,595.61元的履约保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尚有304,595.61元保函保证金作为质押。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子公司杭州平治云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推宝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未决诉讼

原告杭州平治云科技有限公司就杭州推宝科技有限公司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对杭州推宝科技有限公司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平治云科技有限公司已向法院缴纳1,760,261.00元保证金用于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已依法采取保全措施，冻结被告招商银行武林支行账户，实际控制金额1,478,403.68元（到期日为2022年9月2日）。上述案件已于2021年7月立案，案号为（2021）浙0106民初6442号，截至财务报告出具日，上述案件尚未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348,112.3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348,112.34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公司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91,605.44	5.11%	18,020,180.08	94.39%	1,071,425.36	12,972,734.18	4.69%	12,972,734.1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4,734,718.59	94.89%	39,436,938.61	11.12%	315,297,779.98	263,724,423.08	95.31%	24,445,889.03	9.27%	239,278,534.05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354,734,718.59	94.89%	39,436,938.61	11.12%	315,297,779.98	263,724,423.08	95.31%	24,445,889.03	9.27%	239,278,534.05
合计	373,826,324.03	100.00%	57,457,118.69	15.37%	316,369,205.34	276,697,157.26	100.00%	37,418,623.21	13.52%	239,278,534.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宽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2,972,734.18	12,972,734.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青年出版社	720,284.54	720,284.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长戎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9,076.56	709,076.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天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23,756.59	523,756.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灵润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84,069.97	384,069.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103,020.95	2,103,020.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412,942.79	17,412,942.79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79,244,352.22	5,377,330.57	3.00%
1 至 2 年（含 2 年）	91,497,014.57	9,149,701.46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65,247,920.71	13,049,584.14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13,203,013.39	6,601,506.7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418,009.78	1,134,407.82	80.00%
5 年以上	4,124,407.92	4,124,407.92	100.00%
合计	354,734,718.59	39,436,938.6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9,342,054.95
1 至 2 年	91,764,349.38
2 至 3 年	69,121,420.32
3 年以上	33,598,499.38
3 至 4 年	17,807,598.47
4 至 5 年	11,478,274.80
5 年以上	4,312,626.11
合计	373,826,324.0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7,418,623.21	20,038,495.48				57,457,118.69
合计	37,418,623.21	20,038,495.48				57,457,118.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3,689,723.73	27.74%	15,897,057.00
天翼视讯传媒有限公司	20,308,546.01	5.43%	609,256.38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14,514,709.21	3.88%	605,035.01
北京宽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2,972,734.18	3.47%	12,972,734.18
杭州煜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188,386.07	3.26%	472,948.86
合计	163,674,099.20	43.7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3,672,214.04	436,979,485.17
合计	193,672,214.04	436,979,485.1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83,721,615.84	443,482,146.87
保证金	3,915,817.39	2,627,843.12
备用金	259,253.62	207,393.25
暂借款	4,962,367.44	5,600,000.00
发行费用		4,006,792.45
股权转让款	11,818,000.00	
合计	204,677,054.29	455,924,175.6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105,359.75	39,250.00	1,800,080.77	18,944,690.5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566,777.86	3,450.00		3,570,227.86
本期转回	11,051,686.38		458,042.00	11,509,728.38
本期核销	349.75			349.7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620,101.48	42,700.00	1,342,038.77	11,004,840.2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0,906,835.37
1 至 2 年	6,622,024.13
2 至 3 年	2,824,920.00

3 年以上	4,323,274.79
3 至 4 年	261,004.02
4 至 5 年	3,576,620.00
5 年以上	485,650.77
合计	204,677,054.2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944,690.52	5,272,508.95	13,212,009.47	349.75		11,004,840.25
合计	18,944,690.52	5,272,508.95	13,212,009.47	349.75		11,004,840.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349.75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472,004.28	1 年以内	28.57%	1,754,160.13

徐州顺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893,000.00	1 年以内	24.87%	1,526,790.00
崔锋	股权转让款	11,818,000.00	1 年以内	5.77%	354,540.00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162,506.38	1 年以内	4.97%	304,875.19
杭州酷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101,000.00	1 年以内	4.94%	303,030.00
合计	--	141,446,510.66	--	69.11%	4,243,395.3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7,367,278.97		757,367,278.97	576,139,778.96		576,139,778.9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035,787.87		26,035,787.87	1,042,628.58		1,042,628.58
合计	783,403,066.84		783,403,066.84	577,182,407.54		577,182,407.5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369,149,519.47	250,000,000.00				619,149,519.47	
杭州千越信息	51,637,165.28					51,637,165.28	

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8,849,999.99		28,350,000.00		40,499,999.99		
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25,343,542.55	7,700,000.00				33,043,542.55	
杭州有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杭州千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咖梦科技有限公司	6,319,901.78	300,000.00				6,619,901.78	
杭州平治约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30,000.00	1,670,000.00				6,000,000.00	
杭州去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779,648.89					4,779,648.89	
杭州圣万动漫设计有限公司	2,550,001.00					2,550,001.00	
杭州讯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50,000.00	
杭州阅澜三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霍尔果斯平治影业有限公司	5,100,000.00	7,500.00	4,420,000.00			687,500.00	
杭州平治云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杭州平治驿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福州万象更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0.00		4,300,000.00				
安徽书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上海图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80,000.00		880,000.00				
杭州心扬泰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有限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公司							
合计	576,139,778.96	263,777,500.00	42,050,000.00		40,499,999.99	757,367,278.9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杭州众势 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0,121.90		179,647.44	-474.46						
小计	180,121.90		179,647.44	-474.46						
二、联营企业										
杭州雷越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何傲 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862,506.68		862,506.68							
郑州麦睿 登网络科技有 限公司				-3,364,212.13				29,400,000.00	26,035,787.87	
小计	862,506.68		862,506.68	-3,364,212.13				29,400,000.00	26,035,787.87	
合计	1,042,628.58		1,042,154.12	-3,364,686.59				29,400,000.00	26,035,787.87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9,870,345.30	142,764,195.63	231,654,409.54	123,390,666.81
合计	249,870,345.30	142,764,195.63	231,654,409.54	123,390,666.8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249,870,345.30			249,870,345.30
其中：				
通信业务	48,998,353.50			48,998,353.50
互联网及相关服务业务	199,399,619.10			199,399,619.10
其他	1,472,372.70			1,472,372.7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98,7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64,686.59	244,254.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7,108.56	-6,230,940.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9,996.00	
合计	-3,851,799.15	4,912,014.61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02,14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79,421.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8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74,811.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09,583.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63,793.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08,503.68	
合计	18,146,046.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系进项税加计扣除以及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96%	1.96	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73%	1.82	1.8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